

股票代碼：6830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SSCORPS CO., LTD.**

一一三年度  
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報網址：<http://www.msscorps.com>

中華民國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刊印



MATERIAL  
SCIENCE  
SERVICE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詹惠雯

職稱：會計處處長

電話：(03)666-3298

電子郵件信箱：[ir@msscorps.com](mailto:ir@msscorp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柳淳浩

職稱：董事長特助

電話：(03)666-3298

電子郵件信箱：[ir@msscorps.com](mailto:ir@msscorps.com)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市埔頂路27號1樓

電話：(03) 666-3298

竹科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78號1樓

電話：(03)666-3298

南科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臺南市新市區創業路20號1樓

電話：(03)666-3298

竹北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

電話：(03)666-329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重成會計師、劉力維會計師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msscorps.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治理報告.....	7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間，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參、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肆、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從業員工資訊.....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六、資通安全管理.....	66
七、重要契約.....	6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9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2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75
陸、特別記載事項.....	7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四、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事項.....	7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13年度營運成果

#### 1.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113年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新台幣1,966,669千元及64,963千元，分別較112年度增加4.58%及減少75.14%，113年度受惠於半導體先進製程研發費用持續成長，以及先進製程技術節點不斷往前推進，帶動材料分析需求成長，推升整體營收，惟受台元科技園區的新廠區建設和設備投資及海外子公司業務推廣及人力培養等，其折舊費用及人力成本增加，致使稅後純益減少。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並未編製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880,575	1,966,669	4.58%
	營業毛利	696,999	524,262	(24.78%)
	稅後淨利	261,280	64,963	(75.14%)
	資產報酬率(ROA)	6.78%	1.87%	(72.42%)
	權益報酬率(ROE)	10.17%	2.27%	(77.68%)
獲利能力分析	佔實收資本比率(%)	73.58%	26%	(64.66%)
	營業利益	72.42%	21.72%	(70.01%)
	稅前純益	13.89%	3.30%	(76.24%)
	純益率	5.59元	1.34元	(76.03%)
每股盈餘(分配前)(元)				

####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期許為全球專業材料分析技術領導廠商，多年來持續投入研發能量，113年度研發費用為81,742千元。此外，在研發成果部份，截至113年底已取得4項註冊商標，20項重要發明專利，12項申請中發明專利以及多項營業秘密，並持續於國內外進行專利佈局，均為分析檢測產業中核心的發明專利，為材料分析(MA)技術及故障分析(FA)技術築起一道又一道的高牆，墊高競爭者跨入技術門檻，本公司未來將佈局更多的分析專利，提供客戶最先進的分析工法，以縮短客戶研發時程，成為客戶研發各先進製程節點不可或缺的重要研發夥伴。

### 二、114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 1. 經營方針及實施概況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深耕半導體先進製程材料分析技術，提供全球半導體客戶品質一致且數據精準的分析報告，並且透過自行研發之智慧e系統排程，給予客戶最佳報告交期，讓客戶縮短研發時程。本公司近期除了積極尋覓合適場地以持續擴充分析產能外，並於113年1月增加台元科技園區新廠區，可望增加現有材料分析產能規模，使本公司營運規模呈現穩健成長趨勢，以創造更多的股東價值。

此外，有鑑於全球地緣政治風險因素，世界各國均積極發展半導體自製政策，其中

又以亞洲地區的中國大陸、日本、韓國以及歐美地區的美國、德國等國家，各國積極推出各項半導體產業補助政策以加速推進半導體自製進度，有助於本公司進行全球海外佈局策略，本公司分別於112年8月成立日本子公司MSS JAPAN株式會社及113年5月成立美國子公司MSS USA Corp，現行海外佈局除了南京子公司外，也前進日本、美國半導體市場，完善全球材料分析市場據點佈局，不僅分散營運風險考量外，亦增添海外市場成長動能。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銷售依據：本公司為專業技術服務業，收費方式考量客戶需求，非全數以數量計算，故無法合理統計其銷售數量。

### 3. 重要產銷政策

(1)持續開發更多先進的分析工法服務品項，以滿足客戶在研發先進製程過程中對分析檢測上的需求，並增加客戶黏著度，形成長期相互合作及依存的夥伴關係。

(2)本公司將積極規劃擴充國內外各營運據點，增加人力資源、添購新設備以增加分析檢測產能，除可就近服務客戶外，亦可滿足客戶在委外分析服務上的需求。

## 三、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競爭情形

全球先進製程埃米以下技術節點時代即將來臨，製造一個晶片從過去幾百道製程演變至今已複雜化達上千道之譜，之所以半導體製造技術的困難之處，在於每一道製程都需要精雕細琢，且往往些微的問題即造成良率的崩壞，故材料分析所扮演的角色是研發過程中不可或缺的夥伴，而每一道製程都須依賴材料分析來檢驗其優劣，其中更有數十道關鍵製程，必須倚賴大量的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分析服務來檢驗數據，配合量化分析來驗證製程的穩定性與良率優化的成果，然而設備不是問題，重點在於各家專業分析檢測公司自行開發之分析工法能否配合客戶研發最先進製程技術節點的材料、結構、成分的不同而提供相對應的分析服務，這是重要的競爭門檻；此外，能否在短時間內量產提供品質一致且精確的分析報告又是另一項技術門檻，也形成本公司在先進製程材料分析領域中重要發展利基。

### 2. 法規環境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理念，貫徹執行承諾準則為本公司重要政策之一，故經營向來遵行法規、誠信、企業社會責任為基本前提。除隨時留意及蒐集國內外政經環境及法令變動趨勢外，並即時建立、更新、調整內部管理程序規章，以隨時因應調整營運策略。

### 3. 總體經營環境

本公司主要服務對象涵蓋半導體上、中、下游產業、光電產業及網通產業等，由於分析檢測產業即是半導體整體供應鏈中重要的一環，分析產業整體市場將受半導體產業之「研發費」影響甚大，尤其在半導體先進製程演進、IC先進封裝技術以及AI晶片等領域息息相關，且113年度矽光子技術應用崛起，本公司跟隨客戶多年研發，厚植自身研發能力且取得相關專利，展望114年度半導體產業發展趨勢、AI及矽光子相關應用，有利總體經營環境發展。

##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半導體產業已為各國家重點扶植之重點產業，本公司扮演半導體產業先進製程必要「領航者」的角色，先進製程研發的火車頭，可加速半導體廠商先進製程研發速度，協助半導體廠商於全球先進製程競賽中取得先機，成為半導體先進製程持續領先全球的重要隱形推手。

董事長：柳紀綸



總經理：柳紀綸



會計主管：詹惠雯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資料

##### 1. 董事資料

114年04月12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註1)	順順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13.06.26	3年	110.03.11	2,556,815	5.47	2,776,815	5.36	—	—	—	—	—	—	—	—	—	
	代表人： 柳紀綸	男 51-60	中華 民國	—	—	—	—	—	1,520,237	2.94	865,000	1.67	3,051,633	5.89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學士 聯華電子產品部工程師 聯華電子製造部副理 聯華電子生產企劃部副理 聯詠科技資材部部經理	汎銓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柳淳浩	父子	—
董事	順順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13.06.26	3年	110.03.11	2,556,815	5.47	2,776,815	5.36	—	—	—	—	—	—	—	—	—	
	代表人： 柳淳浩	男 21-30	中華 民國	—	—	—	—	—	22,000	0.04	—	—	2,776,815	5.36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士 Stanford University Master in Science in Applied Physics Tandem PV, Inc./研發工程師	MSS USA CEO 順順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	柳紀綸	父子	—
董事	加承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	—	—	1,097,544	2.79	1,185,523	2.29	—	—	—	—	—	—	—	—	—	
	代表人： 陳榮欽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10.07.01	—	—	52,000	0.10	—	—	1,353,284	2.61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台積電產品部副理	汎銓科技(股)公司技術長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 加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
董事	喬謙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	—	—	793,485	1.99	857,091	1.66	—	—	—	—	—	—	—	—	—	
	代表人： 廖永順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10.07.01	—	—	62,649	0.12	9,837	0.02	980,759	1.89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碩士 台積電主任工程師 采鈺科技副處長	汎銓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牧泊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	—	—	1,504,982	4.02	1,706,903	3.3	—	—	—	—	—	—	喬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代表人： 林信彩	男 61-7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05.06.24	—	—	846,609	1.63	588,989	1.14	1,905,914	3.68	亞東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 聯華電子測試部副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董事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 事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 牧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	
獨立 董事	袁鴻昌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10.07.01	—	—	—	—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交通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光群雷射科技(股)公司財務主管	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原創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崔長風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10.07.01	—	—	—	—	—	—	—	—	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中華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計算機管理 組 京漾生技事業(股)公司董事 偉宏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威呈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網路時代資訊媒體(股)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中華大學校友總會 秘書長	—	—	—	—	
獨立 董事	王健珉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0.07.01	3年	110.07.01	—	—	—	—	—	—	—	—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 博鑫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訴訟組組長 志揚國際法律事務所實習律師 財團法人證券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 專員 桃園行政執行處書記	三禾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	—	—	—	
獨立 董事	楊佳陵	女 41-50	中華 民國	113.06.26	3年	113.06.26	—	—	—	—	—	—	—	—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 博士(J.S.D.) 美國史丹佛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碩士 (J.S.M.)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 (LL.M.)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系/法學士 (LL.B.) 安理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 / 律師 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旅遊健康所 / 兼任助理教授 理律法律事務所 / 律師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 博士後 研究員	—	—	—	—	—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暨執行長，主  
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力與決策執行力，有效連結董事會成員隨時參與公司各項決策並凝聚共識，以利達成董事會交辦決議事項。此外，本公司已於113年度股東常會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促使增加董事會外部監督及制  
衡力量，並達成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04 月 1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順順投資(股)公司	柳紀綸(57.7%)、方美玉(29.5%)、柳孟鵠(6.4%)、柳淳浩(6.4%)
加承投資(股)公司	陳榮欽(73.33%)、王月(9.52%)、陳卉承(5.73%)、陳欣承(5.71%)、陳宛承(5.71%)
喬讚投資(股)公司	廖永順(90.52%)、葉麗君(9.48%)
牧泊投資(股)公司	林信彩(40.0%)、劉惠美(20.0%)、林恭煥(20.0%)、林恭賢(20.0%)

### 3.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柳紀綸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學士，曾任聯華電子產品部工程師、聯華電子製造部副理、聯華電子生產企劃部副理及聯詠科技資材部部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暨執行長；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經理人並擔任關係企業董事。 2. 為本公司持股前十大股東。 3. 與董事柳淳浩先生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4. 其餘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列獨立性之情形。	-
柳淳浩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士 Stanford University Master in Science in Applied Physics Tandem PV, Inc./研發工程師	1. 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經理人。 2. 與董事柳紀綸先生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3. 其餘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列獨立性之情形。	-
陳榮欽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曾任台積電產品部副理、晶研科技專案經理及閎康科技技術處長。目前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暨技術長；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經理人並擔任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 2. 其餘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列獨立性之情形。	-
廖永順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碩士，曾任台積電主任工程師、宜特科技部經理及采鈺科技副處長。目前擔任本公司資深副總暨營運長；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經理人並擔任關係企業董事。 2. 其餘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列獨立性之情形。	-
林信彩	亞東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系，曾任聯華電子測試部副理、京元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為關係企業監察人。 2. 其餘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列獨立性之情形。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袁鴻昌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及交通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曾任景凱生物科技股份(股)公司財務長及光群雷射科技股份(股)公司財務主管。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原創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無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事。 4.非1.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1家
王健珉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曾任博鑫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訴訟組組長、志揚國際法律事務所實習律師、財團法人證券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專員及桃園行政執行處書記。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委員及三禾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為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楊佳陵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博士(J.S.D.) 美國史丹佛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碩士(J.S.M.)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LL.M.)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系/法學士(LL.B.) 安理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 / 律師 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旅遊健康所 / 兼任助理教授 理律法律事務所 / 律師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 博士後研究員 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委員；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7.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為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崔長風	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及中華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計算機管理組，曾任京漾生技事業(股)公司董事、威呈實業有限公司董事、中華大學校友總會秘書長、偉宏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及網路時代資訊媒體(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幣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多元化：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多元平等、年齡層、族群的聲音，本屆董事會由9位成員組成，包含5位董事以及4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兼顧性別、專業背景及經歷，成員由科技、金融、產業組成，涵蓋電腦通訊、電機工程、電子產品應用、企業經營管理、生技醫療、法律等專業領域，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整體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產業經驗、領導決策能力及國際市場觀。董事成員皆為本國藉，董事兼本公司員工身份佔44.44%、非員工身分佔55.56%，董事年齡落於40歲以下1位、40-70歲為8位。

現任董事成員擁有不同專業，依其長才提供公司建言，並公司將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調整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期能帶給董事會更多不同角度的視野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除前述外，本公司亦重視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雖目前董事會組成不同性別成員低於1/3，由於電子產業女性專業人才相對較少，目前公司積極擢升優秀女性員工參與及進入公司經營決策階層。未來可能透過擢升優秀女性主管或尋求業界優秀適任的女性專業人士，在衡酌實務運作需要，並考量董事會席次及多元化取得平衡，逐步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提升女性董事占比。

其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未達成(註)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達成
至少保留一名女性董事，目標為不同性別董事成員達三分之一	達成

註：新任董事柳淳浩為公司培養接班計劃，負責MSS USA CORP建置及集團資源整合，考量所屬行業特性，須具備國際觀、半導體相關專業知識、外語能力等提前延攬進入董事會。

(2)、獨立性：本屆董事會全體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所列各款情事；董事會成員中除董事柳紀綸與柳淳浩董事為父子關係(2席)外，餘(7席)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超過半數之席次)第3項及第4項(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具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規定之情況發生。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4月12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暨執行長（註1）	柳紀綸	男	中華民國	94/07	1,520,237	2.94	865,000	1.67	3,051,633	5.89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學士 聯華電子產品部工程師 聯華電子製造部副理 聯華電子生產企劃部副理 聯詠科技資材部部經理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
執行副總暨技術長(研發主管)	陳榮欽	男	中華民國	94/07	52,000	0.10	—	—	1,353,284	2.61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台積電產品部副理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 加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
資深副總暨營運長	廖永順	男	中華民國	97/05	62,649	0.12	9,837	0.02	980,759	1.89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碩士 台積電主任工程師 采鈺科技副處長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泛銓(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汎銓投資(股)公司董事 喬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
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周學良	男	中華民國	99/01	450,130	0.87	222,746	0.43	76,949	0.17	成功大學地球科學研究所碩士 合泰品質工程工程師 聯華電子故障分析課經理 和艦科技物性暨微量分析經理	—	—	—	—	
副總經理暨資安長	簡文祥	男	中華民國	105/06	310,904	0.60	—	—	271,242	0.52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Oracle資深顧問 SAP資深顧問 SAS技術平台協理	亞洲日泰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	—	—	—
副總經理	徐祐崇	男	中華民國	113/01	30,801	0.06	112,931	0.22	-	-	中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FEI Taiwan branch Field service engineer. FEI Nordic branch Field service engineer.	—	—	—	—	
副總經理	黃邦浩	男	中華民國	113/01	74,000	0.14	4,000	0.01	26,271	0.05	中山大學材料科學系博士 汎銓科技(股)公司研發處副總	—	—	—	—	
財務主管	毛雪卿	女	中華民國	113/03	195,708	0.38	3,240	0.01	15,920	0.03	明新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師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	—	—	—	
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詹惠雯	女	中華民國	111/03	—	—	—	—	—	—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行動基因會計副理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暨執行長，主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力與決策執行力，有效連結董事會成員隨時參與公司各項決策並凝聚共識，以利達成董事會交辦決議事項。此外，本公司已於113年度股東常會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促使增加董事會外部監督及制衡力量，並達成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順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柳紀綸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15,407	15,407	—	—	—	—	15,875 24.44%	15,875 24.44%	—
	加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榮欽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5,315	5,315	108	108	—	—	5,891 9.07%	5,891 9.07%	—
	喬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永順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4,010	4,010	108	108	—	—	4,586 7.06%	4,586 7.06%	—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 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王永達(註)	—	—	—	—	225	225	6	6	231 0.36%	231 0.36%	—	—	—	—	—	—	231 0.36%	231 0.36%	—
	牧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信彩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	—	—	—	—	—	468 0.72%	468 0.72%	—
	順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柳淳浩(註)	—	—	—	—	225	225	9	9	234 0.36%	234 0.36%	6,287	6,287	41	41	—	—	6,562 10.1%	6,562 10.1%	—
獨立董事	崔長風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	—	—	—	—	—	468 0.72%	468 0.72%	—
	袁鴻昌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	—	—	—	—	—	468 0.72%	468 0.72%	—
	詹定勳(註)	—	—	—	—	225	225	6	6	231 0.36%	231 0.36%	—	—	—	—	—	—	231 0.36%	231 0.36%	—
	王健珉	—	—	—	—	450	450	18	18	468 0.72%	468 0.72%	—	—	—	—	—	—	468 0.72%	468 0.72%	—
	楊佳陵(註)	—	—	—	—	225	225	12	12	237 0.36%	237 0.36%	—	—	—	—	—	—	237 0.36%	237 0.36%	—

(附註):1.董事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代表人:王永達、獨立董事詹定勳於113.06.26解任

2.董事順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柳淳浩、獨立董事楊佳陵於113.06.26新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董事酬勞：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能，按當年度獲利及視其投入之時間及承擔之風險分派董事酬勞。

(2)業務執行費用：以車馬費為主，係參考同業水準標準訂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 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暨執行長	柳紀綸	3,841	3,841	—	—	11,566	11,566	— (註2)				15,407	15,407	—
董事長特助暨 MSS USA 執行長	柳淳浩	586	586	41	41	5,701	5,701					23.72%	23.72%	—
執行副總暨技術長 (研發主管)	陳榮欽	3,421	3,421	108	108	1,894	1,894					6,328	6,328	—
資深副總暨營運長	廖永順	2,761	2,761	108	108	1,249	1,249					9.74%	9.74%	—
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周學良	2,761	2,761	108	108	2,784	2,784					5,423	5,423	—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蘇靖棋 (註1)	589	589	28	28	1,188	1,188					8.35%	8.35%	—
副總經理暨資安長	簡文祥	2,185	2,185	108	108	2,008	2,008					4,118	4,118	—
												6.34%	6.34%	—
												5,653	5,653	—
												8.7%	8.7%	—
												1,805	1,805	—
												2.78%	2.78%	—
												4,301	4,301	—
												6.62%	6.62%	—

(註1)副總經理暨財務長蘇靖棋自113/04/02離職生效。

(註2)考量113年獲利情形，擬不分派員工酬勞予經理人。

(四)最近年度(113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113年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柳紀綸	(註2)	(註2)	(註2)	(註2)
執行副總	陳榮欽				
資深副總	廖永順				
副總經理	周學良				
副總經理	蘇靖棋(註1)				
副總經理	簡文祥				
處長	詹惠雯				
經理	毛雪卿				

(註1)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蘇靖棋自113/04/02離職生效。

(註2) 考量113年獲利情形，擬不分派員工酬勞予經理人。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

項目 職稱	112年度		113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4.14%	4.14%	6.48%	6.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65%	16.65%	66.25%	66.25%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已考量風險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得以風險與經營績效控管之平衡。且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依本公司章程相關規定，由董事會通過後，擬依公司法 235 條之 1 規定向股東會報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依本公司薪資相關制度規章辦理之，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金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為考量。

#### 變動說明

董事：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提列，113年度與112年度占稅前淨利之比例分別為 6.48% 及 4.1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113年的整體酬金較112年略低，主要原因係全球策略佈局，資本支出及相關建置費用增加，以致營運獲利衰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參照同業水準且考量113年獲利情形擬不分派員工酬勞予經理人，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六)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暨執行長	柳紀綸	3,841	3,841	—	—	11,566	11,566			15,407	15,407			—
董事長特助暨MSS USA 執行長	柳淳浩	586	586	41	41	5,701	5,701			23.72%	23.72%			—
執行副總暨技術長(研發主管)	陳榮欽	3,421	3,421	108	108	1,894	1,894			6,328	6,328			—
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周學良	2,761	2,761	108	108	2,784	2,784			9.74%	9.74%			—
副總經理暨資安長	簡文祥	2,185	2,185	108	108	2,008	2,008			5,423	5,423			—
										5,653	5,653			—
										8.35%	8.35%			—
										8.7%	8.7%			—
										4,301	4,301			—
										6.62%	6.62%			—

(註) 考量113年獲利情形，擬不分派員工酬勞予經理人。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113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順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柳紀綸	6	—	100	113/06/26 連任
董事	加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榮欽	6	—	100	113/06/26 連任
董事	喬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永順	6	—	100	113/06/26 連任
董事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 有限合夥代表人： 王永達	2	—	33	113/06/26 解任
董事	牧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彩	6	—	100	113/06/26 連任
董事	順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柳淳浩	3	—	50	113/06/26 新任
獨立董事	崔長風	6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袁鴻昌	6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詹定勳	2	—	33	113/06/26 舊任
獨立董事	王健珉	6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楊佳陵	4	—	67	113/06/26 新任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決議事項表達意見，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3/01	柳紀綸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陳榮欽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廖永順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林信彩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袁鴻昌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崔長風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王健珉	討論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柳紀綸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陳榮欽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廖永順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林信彩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袁鴻昌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1	王健珉	討論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5/03	柳紀綸	討論112年度員工酬勞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3	陳榮欽	討論112年度員工酬勞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3	廖永順	討論112年度員工酬勞	依公司法規定利益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如下：

評估周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3/01/01~113/12/31	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進行績效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衡量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5.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設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110年07月01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自審計委員會成立迄今，每季皆召開至少一次會議，運作情形順暢。

(2)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於110年07月09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召開5次會議，運作情形順暢。

(3)董事進修

為鼓勵董事進修，本公司定期安排講師授課，以持續充實新知。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崔長風	5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袁鴻昌	5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詹定勳	2	—	40	113/06/26 解任
獨立董事	王健珉	5	—	100	113/06/26 連任
獨立董事	楊佳陵	3	—	60	113/06/26 新任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如下表。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5 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議決事項
113年03月01日 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	1.112年財務報告案	V	無
	2.112年度營業報告書	V	無
	3.112年盈餘分配案	V	無
	4.不繼續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V	無
	5.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111年度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諮詢服務案及公費	V	無
	6.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7.會計主管及代理人、財務主管、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V	無
	8.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V	無
	9.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05 月 03 日 第一屆第十七次審計委員會	1.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2. 核決權限表修訂	V	無
	3. 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案	V	無
	4.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08 月 09 日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2.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V	無
	3. MSS USA CORP 擬購置廠辦案	V	無
	4. MSS JAPAN 株式會社租賃改良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11 月 08 日 第二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2. 稽核主管任命案	V	無
	3. 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民國 114 年財稅報查核簽證及公費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12 月 20 日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 制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V	無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V	無
	3. 113 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3/01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5/03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09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0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2/20	座談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2/20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3/01	審計委員會	1.112年第4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2.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機制調整變更會計師 3.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09	審計委員會	1.113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08	審計委員會	1.113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2.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3.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於110年04月27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主要係用以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其詳細辦法內容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IR、股務等單位處理相關股東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V		(二)委託股務代理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內部設有股務單位以掌握相關資訊，與股東關係良好，無重大糾紛及訴訟事件發生。	
	V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業務往來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	
	V		(四)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相關人員依據辦法執行，以避免資訊不當洩漏，防範內線交易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本公司董事成員在各領域均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的幫助。	無重大差異
	V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未來將依整體發展設置不同的功能性委員會，以因應實際需求。	
	V		(三)本公司已於110年04月27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3年進行評估，於114年3月6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V		(四)本公司定期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呈報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會(註1)，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函。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111年3月31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與外部利害關係人為主要溝通管道。 (二)與往來銀行、債權人、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保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三)公司網站設置將利害關係人專區，使利害關係人能點擊進入並了解各相關議題的連絡管道，獲得妥善的回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除內部服務專人處理外，另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處理及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一)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網址為： <a href="http://www.msscorps.com">http://www.msscorps.com</a> (二)設置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落實發言人制度。未來若有法人說明會，其重要內容亦可在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年度財務報告係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公告並申報，並於規定期限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相關事宜，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補助社團活動、提供文康娛樂及健康檢查等。</p> <p>(二)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代理人專責處理股東意見及建議，並於網站建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資訊。</p> <p>(三)供應商關係：與各供應商之間依約交易，持續維繫良好的長期夥伴關係，並依供應商管理程序進行評鑑，新供應商之產品品質、財務狀況、價格、供貨數量、環保、營工安全衛生等方面進行評核，待通過評鑑始得成為合格之供應商。</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子郵件、電話公司網站等方式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其權益。</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113年度董事(獨立董事)進修時數皆達法定進修時數。詳細董事會成員113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註2)。</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落實分層負責，並統合於總經室呈報進行。</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持續穩定之獲利來源。</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已於113年11月08日董事會追認投保董事責任保險美金伍佰萬元，期間為113年10月1日至114年10月1日。</p>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未公佈公司治理評鑑。				

註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是	是
2、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股東。	是	是
3、簽證會計師未在本公司關係企業支薪。	是	是
4、簽證會計師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是	是
5、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6、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自公開發行後起算)。	是	是
7、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是	是

註2：董事會成員113年度進修情形

董事	進修日期	主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個人進修時數
柳紀綸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陳榮欽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廖永順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林信彩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崔長風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袁鴻昌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王健珉	113/12/20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6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柳淳浩	113/08/15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內控防線功能與董事會運作機制之強化與舞弊案例解析	6	12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楊佳陵	113/05/24	台北律師公會	勞動契約終止爭議問題	3	12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TCFD & SBTi 發展趨勢與董事職權	3	
			企業財務報表解密與診斷實務	3	
	113/12/23		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兼談董、監、經理人刑事案件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3月31日

姓名 身分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袁鴻昌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及交通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曾任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及光群雷射科技(股)公司財務主管。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原創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三位薪資報酬委員均由本公司獨立董事擔任，均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獨立董事	王建珉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曾任博鑫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訴訟組組長、志揚國際法律事務所實習律師、財團法人證券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專員及桃園行政執行處書記。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及三禾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獨立董事	楊佳陵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博士(J. S. D.)、美國史丹佛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碩士(J. S. M.)、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LL. M.)、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系/法學士(LL. B.)、安理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萬國法律事務所/律師、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旅遊健康所、兼任助理教授理律法律事務所 / 律師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法學院/ 博士後研究員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註：獨立董事身分別請參閱年報第7~8頁(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2.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3.本屆委員任期：113年8月9日至116年6月25日，最近年度(11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袁鴻昌	2	—	100	113/08/09 連任
委員	崔長風	2	—	100	113/08/09 解任
委員	詹定勳	2	—	100	113/08/09 解任
委員	王建珉	-	—	-	113/08/09 新任
委員	楊佳陵	-	—	-	113/08/09 新任

#### 4.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單位，目前係由會計處統籌推動公司永續發展事務，並經董事會通過會計處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而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落實公司之社會責任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持續推動企業永續發展。113 年度於3月11日及12月20日向董事會報告，監督檢視相關永續經營事項之工作內容及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已依據重大性原則執行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評估邊界：</p> <p>(一)風險評估標準與流程：由年度會議，委請各單位依據發生頻率、衝擊程度及控制程度等因子，評估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之潛在風險與新興風險，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處置、監控、報告與揭露。</p> <p>(二)資料涵蓋範圍為新竹營運總部、新竹材料分析本部、竹北營運據點及南科分公司。</p> <p>(三)評估結果及因應措施：(節錄議題如下，完整內容</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揭露於永續報告書中)</p> <p>(1)誠信經營-倫理與誠信將直接影響營運及公司聲譽：益：依循誠信政策並執行防弊方案</p> <p>(2)客戶隱私-未能妥善保護客戶資料：設定郵件自動辨識保障客戶營業秘密及加強員工教育訓練</p> <p>(3)創新技術與開發-流失市占率及客戶：簽訂產學合作研究契約及內部創新論壇。</p> <p>(4)智慧財產保護-未申請專利技術將面臨訴訟風險：申請專利保護智慧財產權</p>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p>(一)本公司遵循環境部訂定之環保法規(如空氣汙染防制法、水汙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等)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緊急應變處理程序等，本公司採行之環境管理制度尚未取得外部認證。</p> <p>(二)本公司全廠區自2023年廠區皆採用LED燈管並汰除能源效率不佳廠務設施(如：冰水機、空壓機等)。</p> <p>(三)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除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公司內部亦加強宣導應落實及宣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氣候變遷之潛在影響評估，以達成加強環境保護之目標。</p> <p>(四)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致力於節約能源、進行垃圾分類並回收廢棄物、控管影印機推動公司無紙化政策。此外，本公司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汰換老舊高耗能設備，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定期針對用水用電進行統計檢視。            本公司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各項能源使用統計與能源消耗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近2年相關統計資料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溫室氣體排放</th> <th>類別1 (公噸CO<sub>2</sub>e/年)</th> <th>類別2 (公噸CO<sub>2</sub>e/年)</th> <th>總排放量 (公噸CO<sub>2</sub>e/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3年總量</td> <td>175.86</td> <td>2766.57</td> <td>2942.43</td> </tr> <tr> <td>2024年總量</td> <td>212.69</td> <td>4008.93</td> <td>4221.62</td> </tr> </tbody> </table>	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1 (公噸CO <sub>2</sub> e/年)	類別2 (公噸CO <sub>2</sub> e/年)	總排放量 (公噸CO <sub>2</sub> e/年)	2023年總量	175.86	2766.57	2942.43	2024年總量	212.69	4008.93	4221.62	無差異
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1 (公噸CO <sub>2</sub> e/年)	類別2 (公噸CO <sub>2</sub> e/年)	總排放量 (公噸CO <sub>2</sub> e/年)													
2023年總量	175.86	2766.57	2942.43													
2024年總量	212.69	4008.93	4221.6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各項能源使用統計與能源消耗量</td> <td>2023總能源消耗量 (GJ)</td> <td>2024總能源消耗量 (GJ)</td> </tr> <tr> <td>外購電力(度)</td> <td>5,600,336</td> <td>8,115,237.402</td> </tr> <tr> <td>汽油(公升)</td> <td>51,985.55</td> <td>67,610.09</td> </tr> <tr> <td>合計能源使用(GJ)</td> <td>5,652,321.55</td> <td>8,182,847.492</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tr> <td>地點/第三方自來水取水量(百萬公升)</td> <td>2023年</td> <td>2024年</td> </tr> <tr> <td>新竹營運總部</td> <td>2.9</td> <td>2.8</td> </tr> <tr> <td>新竹材料分析本部</td> <td>2.2</td> <td>2.4</td> </tr> <tr> <td>竹北營運據點</td> <td>5.2</td> <td>7.3</td> </tr> <tr> <td>南科分公司</td> <td>0.2</td> <td>0.2</td> </tr> <tr> <td>總用水量</td> <td>10.5</td> <td>12.7</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tr> <td>廢棄物資料</td> <td>截至2024年 (公噸)</td> </tr> <tr> <td>一般生活垃圾</td> <td>2.08</td> </tr> <tr> <td>C-0202 廢液pH值小(等)於2.0</td> <td>0.75</td> </tr> <tr> <td>C-0301 廢液閃火點小於60°C(不包含乙醇體積濃度小於24%之酒精廢棄物)</td> <td>0.2</td> </tr> <tr> <td>C-0399 其他易燃性事業廢棄物混合物</td> <td>0.01</td> </tr> <tr> <td>總計</td> <td>3.04</td> </tr> </table> <p><b>溫室氣體減量政策：</b> 考量廠區建置將於2025年完成，將減量基準年為2025年，減量目標為減排5%。</p> <p><b>減少用水政策：</b> 本公司目前皆為生活用水，爾後新廠區建置將採用省水之廁所馬桶，並持續對全體員工加強宣導珍惜水資源及節約用水之觀念，以降低用水量需求。</p> <p><b>廢棄物管理政策：</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事業廢棄物：依廢棄物清理法規申報並委任合規廠商負責，且每一年檢視廠商之合規性。</li> <li>(2)一般生活廢棄物：廠房辦公室皆為租賃，一般生活垃圾皆由大樓代為清消。</li> </ul>	各項能源使用統計與能源消耗量	2023總能源消耗量 (GJ)	2024總能源消耗量 (GJ)	外購電力(度)	5,600,336	8,115,237.402	汽油(公升)	51,985.55	67,610.09	合計能源使用(GJ)	5,652,321.55	8,182,847.492	地點/第三方自來水取水量(百萬公升)	2023年	2024年	新竹營運總部	2.9	2.8	新竹材料分析本部	2.2	2.4	竹北營運據點	5.2	7.3	南科分公司	0.2	0.2	總用水量	10.5	12.7	廢棄物資料	截至2024年 (公噸)	一般生活垃圾	2.08	C-0202 廢液pH值小(等)於2.0	0.75	C-0301 廢液閃火點小於60°C(不包含乙醇體積濃度小於24%之酒精廢棄物)	0.2	C-0399 其他易燃性事業廢棄物混合物	0.01	總計	3.04	
各項能源使用統計與能源消耗量	2023總能源消耗量 (GJ)	2024總能源消耗量 (GJ)																																												
外購電力(度)	5,600,336	8,115,237.402																																												
汽油(公升)	51,985.55	67,610.09																																												
合計能源使用(GJ)	5,652,321.55	8,182,847.492																																												
地點/第三方自來水取水量(百萬公升)	2023年	2024年																																												
新竹營運總部	2.9	2.8																																												
新竹材料分析本部	2.2	2.4																																												
竹北營運據點	5.2	7.3																																												
南科分公司	0.2	0.2																																												
總用水量	10.5	12.7																																												
廢棄物資料	截至2024年 (公噸)																																													
一般生活垃圾	2.08																																													
C-0202 廢液pH值小(等)於2.0	0.75																																													
C-0301 廢液閃火點小於60°C(不包含乙醇體積濃度小於24%之酒精廢棄物)	0.2																																													
C-0399 其他易燃性事業廢棄物混合物	0.01																																													
總計	3.04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	V		(一) 本公司堅持遵循國際公認的人權標準，包括聯合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UDHR）、聯合國全球盟約（UN Global Compact, UNGC）以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International Labor Organization, ILO）等國際人權框架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二)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及保障員工權益，其相關措施：</p> <p>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並視員工為公司最重要資產，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包含婚喪喜慶補助（如結婚禮金、生育禮金、生日禮金、公傷慰問、喪葬慰問...等）、公司旅遊、急難救助、慶生活動、年節禮品／禮券、社團活動補助等，以及提供員工午茶獎金等各項優於勞基法規定之職工福利。</p> <p>2.員工薪酬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訂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不低於一定比率為員工酬勞，係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此外，亦設置各項激勵獎金，包括月獎金、季獎金、年終獎金及年度績效獎金等，再加上團體競賽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公司獲利目標而努力，公司亦樂於與同仁共享獲利成果。</p> <p>113年落實多元化政策具體情形「國籍分佈、女性佔比、身心障礙人士雇用資料如下： 族群/性別/其他多元化指標：</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國籍	身分	層級	性別	<30歲	30-50歲	>50歲	總數									
			本國員工	原住民	管理階層	女性	0	0	0	0									
						男性	0	0	0	0									
				非管理階層之員工	管理階層	女性	0	1	0	1									
						男性	2	2	0	4									
			其他非原住民之員工	管理階層	管理階層	女性	0	10	1	11									
						男性	1	17	11	29									
				非管理階層之員工	管理階層	女性	43	138	3	184									
						男性	72	225	9	306									
			外籍員工	管理階層	管理階層	女性	0	0	0	0									
						男性	0	0	0	0									
				非管理階層之員工	管理階層	女性	0	1	0	0									
						男性	0	0	0	1									
			合計				118	394	24	536									
(三)本公司勞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推動如下：																			
1.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及人員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與執行，營造所有同仁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定期規劃執行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套餐等。此外，依規定進行新人教育訓練、定期實施安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與健康教育課程，以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																			
2.本公司之所有廠區已取具ISO9001、IECQ17025及ISO27001之認證，分別為資安認證、品質管理認證及實驗室認證等。並訂定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訓練項目</th> <th>人數</th> <th>總訓練時數 (單次訓練時數 * 單次訓練人 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td> <td>586</td> <td>586小時</td> </tr> <tr> <td>甲種業務主管回訓</td> <td>1</td> <td>6小時</td> </tr> </tbody> </table>											訓練項目	人數	總訓練時數 (單次訓練時數 * 單次訓練人 數)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586	586小時	甲種業務主管回訓	1	6小時
訓練項目	人數	總訓練時數 (單次訓練時數 * 單次訓練人 數)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586	586小時																	
甲種業務主管回訓	1	6小時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table border="1"> <tr> <td>防火管理人員複訓</td><td>2人</td><td>12小時</td></tr> <tr> <td>急救人員初訓</td><td>12人</td><td>192小時</td></tr> <tr> <td>急救人員回訓</td><td>0人</td><td>0小時 (今年度無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滿三年之員工)</td></tr> <tr> <td>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在職回訓</td><td>1</td><td>12小時</td></tr> <tr> <td>消防自衛編組訓練</td><td>40</td><td>8小時</td></tr> <tr> <td>合計</td><td>642人</td><td>816小時</td></tr> </table> <p>本公司113年員工與承攬商並無發生職業傷害與職業病事件，職業傷害與職業病所造成的死亡人數為0人，職業災害比率為0%。</p> <p>(四)本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養成訓練，自新進同仁開始即具備個人教育訓練手冊，並依公司策略發展及各部門需求，設置種子教官專責負責新人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每訓練一道分析技術工法，即需簽訂保密協議，以保障公司機密工法不外洩，並達到員工建立完整且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再搭配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兼顧通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其相關教育訓練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年度訊</th><th>ESD防護原及護理系統</th><th>PIP流程管理控制點</th><th>智基認知教育訓練</th><th>財基礎知識訓練</th><th>新同相基訓</th><th>進仁關基礎練</th><th>慧產理財管理制度訓練</th></tr> </thead> <tbody> <tr> <td>訓練人次</td><td>533</td><td>220</td><td>468</td><td>525</td><td>127</td><td>525</td><td></td><td></td></tr> <tr> <td>課程時數</td><td>1</td><td>3</td><td>1</td><td>0.5</td><td>14</td><td>0.5</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p>(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p>	防火管理人員複訓	2人	12小時	急救人員初訓	12人	192小時	急救人員回訓	0人	0小時 (今年度無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滿三年之員工)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在職回訓	1	12小時	消防自衛編組訓練	40	8小時	合計	642人	816小時		年度訊	ESD防護原及護理系統	PIP流程管理控制點	智基認知教育訓練	財基礎知識訓練	新同相基訓	進仁關基礎練	慧產理財管理制度訓練	訓練人次	533	220	468	525	127	525			課程時數	1	3	1	0.5	14	0.5			V
防火管理人員複訓	2人	12小時																																															
急救人員初訓	12人	192小時																																															
急救人員回訓	0人	0小時 (今年度無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滿三年之員工)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在職回訓	1	12小時																																															
消防自衛編組訓練	40	8小時																																															
合計	642人	816小時																																															
	年度訊	ESD防護原及護理系統	PIP流程管理控制點	智基認知教育訓練	財基礎知識訓練	新同相基訓	進仁關基礎練	慧產理財管理制度訓練																																									
訓練人次	533	220	468	525	127	525																																											
課程時數	1	3	1	0.5	14	0.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客戶資訊及權益的保障，讓客戶委案品質有保障，研發機密無外洩之疑慮。</p> <p>2.本公司已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與本公司有合作關係或業務往來之公司、廠商、自然人及廠商派任執行本公司各項作業之相關人員，因業務之需而蒐集、處理或利用本公司持有或保管之各項個人資料均適用。</p> <p>3.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分別針對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人等設置申訴信箱與專責聯絡窗口以供各利害關係人進行有效直接溝通。<a href="https://www.msscorps.com/">(https://www.msscorps.com/)</a>。</p>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制度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本公司目前訂有「供應商管理制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與道德規範承諾書」，不得有任何違反誠信廉潔之行為，並應嚴格遵守廉潔相關法令及保密義務，目前已有90%以上供應商已完成簽署。供應商應遵守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任的目的。除因設備採購之市場寡占性限制，本公司持續增加在地採購的比例，以期降低運輸成本及減少環境衝擊。</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1.本公司已依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GRI 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Core)為揭露原則，並以SASB準則列表-專業商務服務(PROFESSIONAL &amp; COMMERCIAL SERVICES)作為補充，編製2022年度之永續報告書。</p> <p>2.本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於2025年Q3進行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程序，並放置於公司網頁供投資人下載。<a href="https://www.msscorps.com/">(https://www.msscorps.com/)</a></p>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持續依照其規範落實執行，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社會公益			<p>自2013年起~迄今捐助聖方濟兒少中心/少女之家/育幼院等所需物資。</p> <p>自2017年起~迄今捐助高雄築夢學園-協助弱勢家庭學生課後輔導物資設備。</p> <p>自2018年起~迄今捐助高雄社區發展協會-銀髮族照護及辦理活動經費贊助。</p>	
(二)環境友善			本公司2020年與國內各大企業共同參與「為淡水河做一件事」環保活動宣導。	
(三)產業合作			本公司高階主管長期擔任清華大學材料系「業界導師」，結合理論與實務經驗，培育半導體優秀人才。本公司與學界建立實習生建教合作制度，「畢業即就業」，減少社會失業問題。	

## 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汎銓科技在面對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時，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架構，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公開揭露汎銓科技未來可能面臨的財務衝擊與未來的因應策略，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完善體系，在降低氣候變遷對財務的負面衝擊時，於轉型與應對過程中尋找機遇，以開拓新商機。TCFD要求依據四大核心要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建立架構，以有效管理氣候變遷之風險與機會。本公司針對TCFD氣候風險管理制度，係透過以下九步驟進行推動：</p> <p>(一)氣候風險及機會鑑別與風險管理流程</p> <p>Step1. 召集公司各部門，依據業務性質進行分工</p> <p>Step2. 定義風險及機會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p> <p>Step3. 評估氣候風險及機會對各業務部門可能之衝擊影響</p> <p>Step4. 透過公司利害關係人評估氣候風險及機會衝擊程度及頻率</p> <p>Step5. 判別氣候風險及機會重大性議題並繪製矩陣圖</p> <p>Step6. 分析可能之財務衝擊影響，評估可行之因應策略</p> <p>Step7. 依據氣候風險及機會採取相應推動策略，並訂定質化或量化KPI指標</p> <p>Step8. 定期檢視策略目標及執行成果，滾動式調整執行策略</p> <p>Step9. 風險及機會發生迅速啟動因應策略，降低氣候風險發生之損失</p> <p>依循上述管理流程之前5項步驟，汎銓科技TCFD風險與機會鑑別結果如下矩陣圖，本公司透過召集相關部門主管參與氣候變遷教育訓練，並填寫氣候風險與機會問卷，經統計分析得到8項氣候風險及10項氣候機會。在氣候風險部分，可分為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兩大類別，其中實體風險項目區分為長期性與立即性，而轉型風險項目則分為四種，分別為政策與法規、技術、市場和名譽風險。氣候相關機會可分為資源效率、能源來源、產品和服務、市場、和韌性五大類別。本公司先鑑別出風險與機會因子，再根據風險與機會衝擊形式對於公司之財務衝擊進行分析，並依風險與機會發生之短、中、長期時間尺度進行歸納，短期為發生時間1年至3年、中期為3年至5年、長期則為5年以上。</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項目</th> <th>風險因子</th> <th>風險描述</th> <th>衝擊形式</th> <th>時間尺度</th> <th>因應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實體風險</td> <td>立即性</td> <td>颱風發生頻率及強度增加</td> <td>強烈颱風侵襲頻率增加，導致營運中斷或停工，嚴重時更將危及</td> <td>營運成本增加營業額下降</td> <td>短期</td> <td>配合各租賃廠區災害應變流程 投保自有資</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項目	風險因子	風險描述	衝擊形式	時間尺度	因應方案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發生頻率及強度增加	強烈颱風侵襲頻率增加，導致營運中斷或停工，嚴重時更將危及	營運成本增加營業額下降	短期	配合各租賃廠區災害應變流程 投保自有資
類別	項目	風險因子	風險描述	衝擊形式	時間尺度	因應方案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發生頻率及強度增加	強烈颱風侵襲頻率增加，導致營運中斷或停工，嚴重時更將危及	營運成本增加營業額下降	短期	配合各租賃廠區災害應變流程 投保自有資														

			員工安全。			
		極端降雨事件增加	氣候變遷可能導致暴雨、洪水等極端氣候事件，使得客戶送件延遲，造成財務衝擊。	營運成本增加 營業額下降	短期	產，轉嫁風險及填補損失。 增加不同地區實驗室調度能力，確保產能。
	長期性	全球平均溫度上升	氣候變遷可能導致全球溫度上升及持續性的高溫，可能導致公司用電量（如冷氣）上升，增加用電成本。	營運成本增加 營業額下降	長期	投保自有財產，轉嫁風險並填補損失。 採行空調節能措施，降低建物溫度。 實施溫室氣體減量。
		國內政府碳費徵收	政府實行《碳費收費辦法》，將針對溫室氣體排放超過 2.5 萬噸 CO <sub>2</sub> e 之事業徵收碳費，如未即時盤查或減量，將使公司面臨收費情形。	營運成本增加	短期	節能減碳設備汰換：廠區全數汰換為 LED 節能燈具。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要求及罰鍰	氣候變遷相關政策持續發展，政府要求實行揭露溫室氣體排放資訊等，如不符合可能遭遇裁罰。	營運成本增加	中期	導入 SBTi 優先針對排碳影響度與關連度大之供應商減碳。 持續針對溫室氣體排放執行第三方查證，提高資訊揭露可信度。
	技術	低碳轉型之成本支出	政府及顧客對於低碳解決方案的要求，導致公司推動低碳轉型、開發低碳節能技術過程中，為減	營運成本增加	長期	致力研發更高階、更低耗能的分析檢測服務。

			少公司自身營運 碳排放量進而增 加的研發成本。			
市場	客戶偏好改變	客戶對氣候議題 的關注逐漸提升，若公司未訂定減碳目標，不 符合客户需求與 國際趨勢可能遭 到市場淘汰。	營業額 下降	長期	持續開發更 高階、更低耗能之分析 檢測技術。 持續研究市 場最新趨 勢。 評估規劃購 買綠電。	
名譽	品牌商譽下降	依據國際趨勢， 汎銓科技將氣候 風險納入營運考 量，若對於氣候 風險管理不當， 可能降低利害關 係人（如供應商 及客戶）之信 任，對於品牌商 譽有負面影響， 對品牌信任下降 導致營收下跌及 商譽損失。	營業額 下降	長期	積極採取具 體行動以符 合政策、法 律規範，或氣 候相關之國 際目標。 加強永續相 關教育訓 練，提升員 工氣候變 遷、環境保 護意識。	

機會類別	機會因子	機會描述	衝擊形式	時間尺度	因應方案
市場	跨足綠色產品價值鏈	為低碳IC產品製造商提 供先進製程分析，積極 和半導體氣候聯盟 ( Semiconductor Climate Consortium, SCC ) 之會員合作爭取商 機，攜手綠色價值鏈夥 伴逐步落實淨零碳排， 同時提升公司聲譽，增 進與利害關係人關係。	營收 增加	中期	研發更高 階、低碳的 分析檢測服 務，除了增 加汎銓科技 進入新市場 的機會外， 更可以透過 新服務，幫 助客戶掌握 新的市場機 會。

	國內外半導體業淨零趨勢與規範掌握以拓點全球	第四次工業革命與地緣政治同時角力下，半導體業面臨去台化問題，汎銓科技之潛在客戶轉向各國半導體業，而不同國家企業針對合作廠商之氣候議題要求程度不一，汎銓科技若盡早達成永續轉型目標，便能搶佔全球市場先機。	營收增加	中期	提升高用電量廠商減碳比例。 深化供應商減碳合作，打造低碳供應鏈。
能源來源	購買再生能源	再生能源的使用可以減少使用化石燃料所產生的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的排放量，有助於降低碳費徵收。	節省營運成本	短期	採購最新節能設備與建構更具效率之系統，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節省營運成本。購買綠電/綠電憑證。
產品和服務	研發低碳服務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	與上下游供應商或是與產官學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開發應對氣候變遷挑戰的創新解決方案，發展循環經濟。	營收增加	長期	針對市場趨勢改變，可與高效省電技術，更具有競爭力，客單增加，公司獲利：落實綠色取代機訊，改以視訊為主，客戶往返區域間及排放量，僅可優化自身資訊安全

					環境建置且為客戶打造無時差零死角的視訊上機平台。
	服務流程低碳化	最佳化各國服務新據點設立，使樣品運輸過程與員工服務提供時之交通碳足跡降至最低。	節省營運成本	短期	採購最新節能設備與建構更具效率之系統，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節省營運成本。
資源效率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透過溫室氣體範疇一、二盤查，找出能源消耗熱點，進而改善熱點之能源使用效率，以降低未來碳費支出。	節省營運成本	短期	研發中心及實驗室採購最新節能設備與建構更具效率之系統、公司替換更節能的電燈、冷氣等，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節省營運成本。可靠度測試設備使用環保冷媒·開發低耗能及低碳的測試服務。
	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	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可以減少缺水現象的發生，降低水費成本。	節省營運成本	中期	檢討水資源使用量的合理性與適切性，以降低實驗成本並減少資源浪費。
	韌性	定期揭露氣候	因應氣候變遷如政策法規之轉型風險，通過定期揭露與氣候相關的風	營收增加	短期

	資訊爭取公部門獎勵政策與投資人资金	風險和機會，可以吸引更多的投資者並獲得新的資本來源。		「永續策略藍圖」，全方位深耕ESG三大面向。
	應用智慧系統提升因應實體風險調適能力	極端天氣事件頻率增加，利用智慧E系統監測樣品收送件流程，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能損失，提升效率和因應氣候實體風險韌性。	節省營運成本	長期 智慧E系統優化，提升跨部門效率。

機會類別	機會因子	現行策略、指標與KPI	未來可採行方案
產品和服務	服務流程低碳化	1. 使用智慧E系統，協助跨部門溝通 2. 依分析樣品配送路徑，最佳化選擇與規劃各國新營運據點與辦公室位置選擇，降低交通運輸碳排量	1. 智慧E系統優化，提升跨部門效率 2. 過計算各項服務過程碳足跡，找出排碳熱點，訂定減碳方針
市場	國內外半導體業淨零趨勢與規範掌握，拓點全球	1. 由總經理室討論策略及執行方向定期會報給董事長	1. 永續委員會對公司國內外營運據點之氣候相關政策追蹤與修訂 2. 氣候風險管理流程制定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	無。  請參閱本年報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p>	<p>請參閱本年報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及1-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	--

####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sub>2</sub>e)、密集度(公噸CO<sub>2</sub>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 (1) 排放量(公噸CO<sub>2</sub>e)

溫室氣體排放	範疇1 (公噸CO <sub>2</sub> e/年)	範疇2 (公噸CO <sub>2</sub> e/年)	總排放量 (公噸CO <sub>2</sub> e/年)
2023年總量	175.86	2766.57	2942.43
2024年總量	213.54	4273.72	4487.26

###### (2) 密集度(公噸CO<sub>2</sub>e/百萬元)

2023密集度為1.81公噸CO<sub>2</sub>e/百萬元；2024密集度為2.78公噸CO<sub>2</sub>e/百萬元

###### (3) 資料涵蓋範圍：包含新竹營運總部、新竹材料分析本部、竹北營運據點及南科分公司

#####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3年本公司依照「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GHG Protocol)編製溫室氣體聲明，並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依照確信準則3410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規劃執行範疇1及範疇2，出具溫室氣體有限確信報告。

112年本公司依照「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GHG Protocol)編製溫室氣體聲明，並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依照確信準則3410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規劃執行範疇1及範疇2，出具溫室氣體有限確信報告。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考量廠區建置將於2025年完成，將減量基準年為2025年，減量目標為減排5%。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V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經營誠信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制訂內部稽核制度、各項管理辦法及「道德行為準則」且董事及經理人於利益迴避方面，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利益衝突時，不能參與決策。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政治活動參與及相關行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訂定「經營誠信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相關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相關事項。為避免同仁從事不誠實或不道德行為及考量舞弊風險，本公司設置內部控制制度且透過稽核單位，確保運行之有效性。	
二、落實誠信經營	V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以公平、公正的態度面對客戶、供應商、競爭者和員工，不允許由不誠實行為所帶來的競爭優勢。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反監督執行情形？	V	(二)信操守及行為提升：由「總經理室」負責規劃及推動。制度遵循：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訂定年度稽核計劃，呈報董事會通過，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報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員工部份：本公司已於「經營誠信守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所有同仁有義務避免個人與公司間可能的利益衝突，且於制定決策或從事任何行為時，都必需以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董事部份：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訂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其致如有害公司利益之虞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四)內部稽核定期向董事會提報稽核作業執行情形。</p> <p>(五)公司平日不時於各會議宣導，以求確實落實。</p>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一)本公司已訂定「經營誠信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商業道德申訴舉報信箱 report@msscorps.com，由稽核室專責受理檢舉事項。</p> <p>(二)針對受理檢舉事項中審查程序、調查原則及檢舉人保護作業本公司已制訂「檢舉制度管理辦法」： 檢舉作業： 1.以實名檢舉為原則，亦得允許匿名檢舉；實名檢舉應提供檢舉人真實身分、被檢舉人姓名、單位職務、基本情節、涉案金額等資訊；匿名檢舉需敘明違規事實或檢具違規證據資料，例如書證、物證、基本情節、當事人姓名、時間、地點、關係人，並經查證屬實後由專責單位展開內部調查。 2.檢舉信息經初步審視後，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得不予受理或回覆： (1)檢舉事項無具體內容可供核查者。</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檢舉內容顯屬謬誤或浮誇不實者，或未能提供可資證明違法失職事實之證據，或經查證與事實不符或純屬虛構偽造者。</p> <p>(3)同一檢舉事由經適當處理並已明確答覆，仍一再檢舉者。</p> <p>(4)同一檢舉案件，檢舉人以同一事由已向公司其他管道檢舉並經受理者。</p> <p>(5)檢舉案件非屬違反法令，如其性質屬勞資爭議、客戶服務爭議、情感糾紛、員工行為管理、性別平等法等，應轉請該案權責單位依特別法規處理之。</p> <p><b>審查程序：</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稽核主管負責受理及立案，呈總經理指定專案負責人或調查小組查明相關事實。</li> <li>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通報部門最高主管及總經理，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者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li> <li>調查屬實之檢舉案件應依下列程序處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作必要之防範或緊急應變措施。</li> <li>由相關部門提出書面檢討改善措施，並彙總調查結果、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呈報董事會。</li> <li>涉及重大違規或有致本公司受重大損害之虞者，調查單位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li> </ol> </li> <p><b>調查原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檢舉受理之專責單位對於各項檢舉案件，如非屬檢舉作業第二項範圍者，於受理後應儘速處理，並應以書面或其他方式適度通知檢舉人。</li> <li>調查單位人員為檢舉人或被檢舉人的直系或旁系血親、三等親之姻親，或與被檢舉人存有自身利益衝突之虞</li> </ol> </o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時，應立即提出並予以迴避並應秉持調查過程中公平及公正之原則。如調查單位人員對於特定人員參與程序，認其執行職務有利益衝突或偏頗之虞時，亦得報經稽核室主管同意後，予以排除之。</p> <p>3.調查單位應將調查過程結果及相關文件以書面、電子檔或系統簽核建置方式紀錄保存至少五年。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繼續保存至訴訟終結止。</p> <p><b>檢舉人保護</b></p> <p>1.本公司應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秉持迅速、公正客觀立場處理，對舉報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與檢舉資料，本公司將依法予以保密，並依法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p> <p>2.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者應採取適當保護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除檢舉人同意，不得於公開文書中記載檢舉人之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其身份之事實，對檢舉人之姓名、工作單位、地址、電話等必須嚴格保密；向檢舉人查證事實時，應在不暴露其身份之情況下進行。</p> <p>3.檢舉人明知其揭露事證不實者，或藉以獲取不正當利益為目的者，得不受本條保護原則之保障。</p>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透過架設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股東會年報揭露等管道，揭露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之相關作為及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對上、下游供應商及客戶間本持著誠信之經營理念，透過加強內、外部之法令宣導，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隨時檢討改進，以提升誠信經營之成效。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內容包括：財務資訊、公司治理等，提升資訊明度。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專區。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06sg20>)。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股東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6.26	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承認112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 財務報表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另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61,279,270元(每股新台幣4.5元)，除息基準日為113年07月17日，現金股息已於113年07月31日發放。
	董事全面改選案。	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並已於113年7月12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通過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

2.董事會

時間	性質	內容
113.03.01	董事會	1、112年營業報告書 2、112年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 3、112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4、112年盈餘分配 5、董事全面改選案 6、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7、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不繼續辦理民國112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9、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112年度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諮詢服務案及公費案。 10、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會計主管人員及代理人、財務主管、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 12、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13、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 14、訂定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13.05.03	董事會	1、113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112年度員工紅利-經理人分派案 3、銀行額度融資案 4、修訂核決權限表 5、113年股東常會股東提名及提案 6、出售予子公司-南京泛銓設備 7、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 8、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06.26	董事會	1、董事長任期自改選後卸任依法予以改選
113.08.09	董事會	1、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2、113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時間	性質	內容
		3、代理發言人異動 4、MSS USA CORP 購置廠辦案 5、MSS JAPAN 株式會社租賃改良案 6、授權審閱稽核報告之董事
113.11.08	董事會	1、113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稽核主管任命案 3、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4、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民國114年財稅報查核簽證及公費案
113.12.20	董事會	1、114年營運預算案 2、設立德國子公司案 3、制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4、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5、114年稽核計畫
114.03.06	董事會	1、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113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5、章程修訂案 6、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美國子公司-MSS USA CORP.現金增資案 8、日本子公司-MSS JAPAN 株式會社現金增資案 9、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113年度之永續報告書顧問諮詢服務案及公費案 10、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之薪酬與績效評估案 11、修訂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案 12、本公司之基層員工範圍 13、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針對已轉換之股份，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14、出售予南京汎銓之機器設備 15、出售予日本子公司MSS JAPAN 株式會社之機器設備 16、出售予美國子公司MSS USA CORP.之機器設備 17、召集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劉力維	113/01/01~113/12/31	3,620	—	3,62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郁婷、陳燕慧	113/01/01~113/12/31	—	600	600	永續報告書顧問諮詢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與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本/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內部人設解質彙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本/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內部人設解質彙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本/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內部人設解質彙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q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間，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3,575,481	6.90%	-	0.00%	-	0.00%	-	-	-
代表人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順順投資（股）公司	2,776,815	5.36%	-	0.00%	-	0.00%	柳紀綸	董事長	-
代表人：柳紀綸	1,520,237	2.94%	865,000	1.67%	3,051,633	5.89%	-	-	-
牧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06,903	3.30%	-	0.00%	-	0.00%	-	-	-
代表人：林信彩	846,609	1.63	588,989	1.14	1,905,914	3.68	-	-	-
柳紀綸	1,520,237	2.94%	865,000	1.67%	3,051,633	5.89%	順順投資(股)公司	-	-
							汎銓投資(股)公司	-	-
汎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4,089	2.65%	-	0.00%	-	0.00%	柳紀綸	董事長	-
代表人：柳紀綸	1,520,237	2.94%	865,000	1.67%	3,051,633	5.89%	-	-	-
加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5,523	2.29%	-	0.00%	0	0.00%	-	-	-
代表人：陳榮欽	52,000	0.1%	-	-	1,353,284	2.61%	-	-	-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1.74%	-	0.00%	-	0.00%	-	-	-
代表人：陳茂欽	-	-	-	-	-	-	-	-	-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7,500	1.73%	-	0.00%	-	0.00%	-	-	-
代表人：李耀卿	-	-	-	-	-	-	-	-	-
方美玉	865,000	1.67%	1,520,237	2.94%	-	0.00%	柳紀綸	配偶	-
喬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7,091	1.66%	-	0.00%	-	0.00%	-	-	-
代表人：廖永順	62,649	0.12%	9,837	0.02%	980,759	1.89%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0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RIST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16,415	100%	—	—	16,415	100%
GOOD ACTION INT'L CORP.	16,400	100%	—	—	16,400	100%
MSS JAPAN株式會社	105	100%	—	—	105	100%
MSS USA CORP.	20,000	100%	—	—	20,000	100%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 參、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4.05	10	30,000,000	300,000,000	22,415,262	224,152,620	從業員工認股權3,997仟元	無	註1
104.09	10	30,000,000	300,000,000	22,846,662	228,466,620	員工認股權4,314仟元	無	註2
104.09	10	30,000,000	300,000,000	23,190,952	231,909,520	員工酬勞3,443仟元	無	註3
105.05	10	30,000,000	300,000,000	23,612,252	236,122,520	員工認股權4,213仟元	無	註4
105.08	10	30,000,000	300,000,000	23,742,252	237,422,520	員工認股權1,300仟元	無	註5
105.09	10	45,000,000	450,000,000	24,558,472	245,584,720	員工酬勞8,162仟元	無	註6
106.08	10	45,000,000	450,000,000	24,578,472	245,784,720	員工認股權200仟元	無	註7
106.08	10	45,000,000	450,000,000	25,223,977	252,239,770	員工酬勞6,455仟元	無	註8
106.12	15	45,000,000	450,000,000	31,223,977	312,239,770	現金增資60,000仟元	無	註9
107.05	10	45,000,000	450,000,000	12,489,591	124,895,910	減資退股款187,344仟元	無	註10
107.08	14.5	45,000,000	450,000,000	17,489,591	174,895,910	員工認股權50,000仟元	無	註11
107.09	23.4	45,000,000	450,000,000	17,906,833	179,068,330	員工酬勞4,172仟元	無	註12
107.11	20	45,000,000	450,000,000	23,906,833	239,068,330	現金增資60,000仟元	無	註13
108.03	53	45,000,000	450,000,000	33,906,833	339,068,330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	無	註14
108.04	30	45,000,000	450,000,000	37,406,833	374,068,330	員工認股權35,000仟元	無	註15
108.08	10	45,000,000	450,000,000	39,277,175	392,771,750	盈餘轉增資18,704仟元	無	註16
110.05	80	60,000,000	600,000,000	41,277,175	412,771,750	現金增資20,000仟元	無	註17
111.08	100	60,000,000	600,000,000	46,781,175	467,811,750	現金增資55,040仟元	無	註18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3.10	120	80,000,000	800,000,000	51,781,175	517,811,750	現金增資 50,000仟元	無	註19
114.03	149	80,000,000	800,000,000	51,781,846	517,818,460	公司債轉換	-	註20

註1：民國104年05月06日經授中字第10433334500號核准。

註2：民國104年09月09日經授中字第10433712400號核准。

註3：民國104年09月25日經授中字第10433770570號核准。

註4：民國105年05月05日經授中字第10533560450號核准。

註5：民國105年08月23日經授中字第10534277090號核准。

註6：民國105年09月22日經授中字第10534338430號核准。

註7：民國106年08月02日經授中字第10633455810號核准。

註8：民國106年08月23日經授中字第10633501830號核准。

註9：民國106年12月08日經授中字第10633718820號核准。

註10：民國107年05月29日經授中字第10733297780號核准。

註11：民國107年08月22日經授中字第10733489620號核准。

註12：民國107年09月04日經授中字第10733522470號核准

註13：民國107年11月06日經授中字第10733652060號核准。

註14：民國108年03月29日經授中字第10833195600號核准。

註15：民國108年04月25日經授中字第10833248360號核准。

註16：民國108年08月15日經授中字第10833506290號核准。

註17：民國110年05月19日經授中字第11033294000號核准。

註18：民國111年09月13日經授中字第11133567850號核准。

註19：民國113年10月07日經授商字第11330179260號核准。

註20：民國114年03月26日經授商字第11430037550號核准

## 2. 股份種類：

114年04月1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1,781,846	28,218,154	80,000,000	上市股票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持股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年04月1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3,575,481	6.90%
順順投資（股）公司	2,776,815	5.36%
牧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06,903	3.30%
柳紀綸	1,520,237	2.94%
汎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4,089	2.65%
加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5,523	2.29%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1.74%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7,500	1.73%
方美玉	865,000	1.67%
喬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7,091	1.6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目前產業狀況且基於未來擴展營運規畫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10%，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時，得不予分配。但董事會得依當年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狀況在符合前述訂定範圍內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114年03月06日董事會擬議通過在案，並待114年6月10日股東常會決議。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此情形。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全數配發現金股利，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
-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配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配金額若與做最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

金額10,797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4,050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所訂範圍，分別按稅前淨利之10.%及3.75%計算，本期並無配發股票酬勞之情形。惟若決議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分配案業經114年3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董事酬勞4.050仟元、員工酬勞10,797仟元，與帳上估列數尚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14年3月6日董事會決議之113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未決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無此情形。

###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情形：

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13年06月26日股東常會報告，配發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現金)10,666仟元、員工酬勞(現金)35,552仟元，與董事會擬議分配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3. 08. 15
面 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之110.28%發行
總 額	新台幣551,379,620元
利 率	票面年利率為0%
期 限	3年期 到期日：116. 08. 15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電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會計師、劉力維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未 債 還 本 金	新臺幣5億元整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b>贖回權</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民國113年11月16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16年7月6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113年11月16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16年7月6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5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b>賣回權</b>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民國115年8月15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民國115年7月16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 (實質收益率)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p>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p>	<p>100,000元</p> <p>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p>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項目	113年	當年度截至114年03月31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52
	最低	110.2
	平均	124.02
轉換價格	149(註)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 轉換價格	113年08月15日，新台幣110元/股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支付	

註：113年現金增資按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價格調整。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新股辦理情形：未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投資專區/募資計劃執行專區。

## 肆、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技術服務業，並專注於半導體客戶研發高階製程過程中，透過本公司高階電子顯微鏡等分析設備儀器，搭配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特殊分析技術工法，提供予客戶最高品質之專業分析報告，包括半導體產業、光電產業及網通產業等各項電子元件之材料分析與故障分析，是全球各大半導體廠商不可或缺的重要研發夥伴。營業項目包括以下內容：

- A.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B.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C.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D.F401010國際貿易業
- E.I501010產品設計業
- F.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 G.CB0101機械設備製造業
- H.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I.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J.IG02010研究發展服務業
- K.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
- L.IF02010用電設備檢測維護業
- M.IF04010非破壞檢測業
- N.IZ09010管理系統驗證業
- O.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 P.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截至第一季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分析服務 收入	1,880,575	100.00%	1,966,669	100.00%	464,693	100.00
合計	1,880,575	100.00%	1,966,669	100.00%	464,693	100.00

##### 3.目前之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服務項目涵蓋半導體上、中、下游產業、光電產業及網通產業等，主要係各產業製程研發及產品之成份分析、結構分析、製程缺陷分析、影像比對分析、電路異常定位分析、元素分析、鍍層膜厚微結構分析、縱深分析、橫截面分析及表面分析等，透過本公司高階電子顯微鏡等分析設備儀器，搭配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特殊分析技術工法，提供予客戶最高品質之專業分析報告，主要使用設備工具如下：

#### A.材料分析 (Material Analysis; 簡稱MA)

使用高解析度穿透式電子顯微鏡 (Transmission Electron Microscopy, TEM)、雙束聚焦離子束顯微鏡 (Focus Ion Beam, FIB)、雙束電漿聚焦離子束顯微鏡 (Plasma Focused Ion Beam, PFIB)、掃描式電子顯微鏡 (Scanning Electron Microscopy, SEM)、二次離子質譜儀 (Secondary Ion Mass Spectrometer, SIMS) 等材料結構分析儀器，提供半導體晶圓製造業、LED光電產業、IC design house、傳統產業之產品或元器件的材料分析服務。

#### B.故障分析 (Failure Analysis; 簡稱FA)

使用雷射光束電阻異常偵測 (Optical Beam Induced Resistance Change, OBIRCH)、砷化鎵微光顯微鏡 (InGaAs)、相熱放射偵測系統 (Thermal EMMI) 及三維超高解析度X光射線影像 (3D X-ray) 等電性故障分析儀器及IC電路修補儀器等先進設備提供IC設計相關產業故障分析服務。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研發方向主要著重在開發應用分析服務，提供予客戶各項分析解決方案。為確保本公司較具技術領先差異，自成立迄今即不斷開發出特殊技術服務工法，以確保出具之分析報告極具競爭力，因此，本公司未來投入之研發計畫如下：

- A. 砂光子共同封裝整合分析服務
- B. 次世代GAA環繞閘極分析服務
- C. AI人工智慧輔助半導體量測技術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現況與發展

2024年是半導體產業蓬勃發展的一年，人工智慧 (AI) 的快速普及、先進製程技術的極限挑戰、先進封裝技術的創新，以及矽光子 (Silicon Photonics) 技術的興起，推動了產業進入技術與市場需求的雙重變革。與此同時，材料分析與故障分析的需求因這些技術的進展而顯著提升，成為支撐半導體產業發展的重要環節。這些領域的突破不僅加速了高效能運算 (HPC) 和生成式AI的應用，也為全球供應鏈和技術競爭帶來了新的挑戰與機遇。

AI的爆炸性成長半導體產業的最大推動力。從生成式AI到邊緣AI應用，對高效能、低功耗晶片的需求激增。市場分析顯示，2024年AI晶片銷售額預計超過500億美元，占總體晶片銷售的8.5%，並有望在2027年達到4000億美元。這一趨勢促使NVIDIA、AMD和Intel加速開發GPU和ASIC等專用晶片，以滿足AI訓練和推理的運算需求。AI不僅帶

動晶片設計革新，也改變了製造需求結構。高頻寬記憶體（HBM）和異質整合成為焦點，而AI在製造中通過機器學習優化設計、預測故障和提升良率，進一步提升效率。這些進展也對材料分析與故障分析提出了更高要求，以確保晶片品質和性能。

除了傳統的摩爾定律路徑，先進封裝技術已成為產業提升系統性能的另一關鍵途徑。2.5D和3D封裝技術（如TSMC的CoWoS和Intel的Foveros）通過異質整合實現高運算密度和頻寬，為AI運算提供更高效的硬體解決方案。晶片堆疊(Chiplet)技術在AMD的MI300系列中展現出強大潛力，成為未來系統設計的重要趨勢。這些先進封裝的複雜性涉及多種材料（如矽、玻璃基板和有機介電材料）和精密結構（如微凸塊和貫穿矽通孔TSV），其界面品質和熱應力直接影響AI晶片的性能和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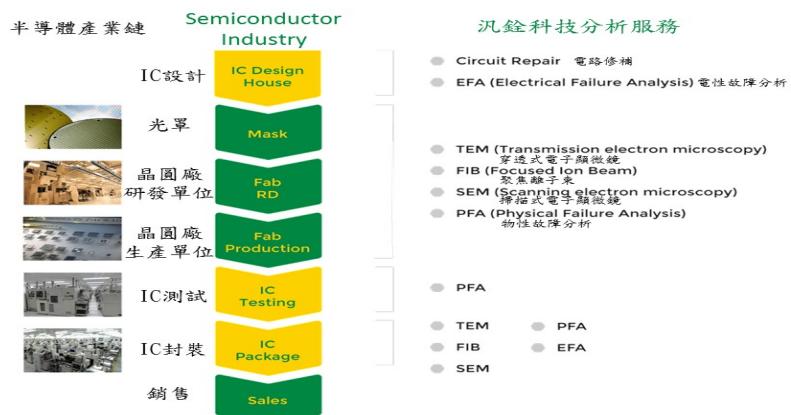
矽光子技術在2024年成為產業新亮點，其低延遲、高頻寬特性特別適用於AI資料中心和高速通訊應用。同時由於AI對於高頻寬的要求，矽光子技術的低延遲、高頻寬特性成為解決方案，特別適用於AI資料中心和高速通訊。隨著傳統電子互連面臨物理極限，光學互連的優勢日益凸顯。矽光子光學元件（如波導和調製器）與矽基板的整合需要精確控制折射率和光損耗，為其商業化鋪平道路。

總結來說，2024年半導體產業在AI、先進製程、先進封裝和矽光子領域取得突破，這些領域的創新不僅加速了高效能運算和生成式AI的應用，也為全球供應鏈和技術競爭帶來了新的挑戰與機遇，展現了半導體產業面向未來的強大創新動力和市場潛力。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整個半導體產業鏈中，從上游的IC設計公司到下游的封裝測試產業，本公司都扮演最佳研發分析夥伴的角色；在產業上游，提供IC設計公司電路修補服務，可大幅加速IC設計產業線路驗證之速度且可節省錯誤投片的高成本光罩費；提供IC設計公司電性故障分析，迅速找到錯誤點除錯。在中游晶圓製造廠的研發及生產單位部份，本公司透過高階電子顯微鏡包括TEM、FIB、SEM等設備及自行研發之分析工法，協助客戶找出產品設計缺陷和故障成因，已是全球各大半導體廠商不可或缺的重要研發夥伴。此外，半導體產業下游的封裝，更是伴隨著摩爾定律往前推進，3奈米、2奈米...，先進封裝也成為延續摩爾定律的關鍵技術，尤其電晶體不斷接近原子的物理體積限制，電子及物理的限制也讓先進製程的持續微縮與升級難度越來越高，凸顯異質整合未來的發展日趨重要。因此，整體半導體產業無論上、中、下游之廠商，對於分析服務的需求將日益增加。

### 汎銓科技在半導體產業鏈的位置



資料來源:汎銓科技整理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設立迄今，深耕半導體相關材料分析領域，積極因應高階製程發展需求，尤其面對製程尺寸已微縮至數奈米等級的技術挑戰。隨著人工智慧(AI)技術的迅速發展，半導體產業正面臨前所未有的技術轉型，推動各項產品應用持續高度成長。本公司已完備相關MA(材料分析)技術，提供客戶從FA(故障分析)到材料表面分析的一站式服務，成為全球專業材料分析領導廠商之一，在半導體產業鏈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

#### 先進製程與材料分析

先進製程技術已成為運算能力提升的關鍵驅動力。隨著製程節點持續向3奈米甚至2奈米推進，半導體廠商通過更精密的工藝技術，顯著提升AI晶片的運算效能和能效。2024年，台積電和三星在3奈米節點已實現量產，並布局2奈米技術，預計2025年商用。這些先進製程不僅縮小晶體管尺寸，更優化電晶體架構，如全環繞閘極(GAA)技術的採用提升了電流控制和功耗效率，特別適合AI和高性能運算晶片。然而，製程微縮帶來的高成本和技術難度，使得材料分析成為確保這些複雜製程穩定性和良率的關鍵環節。隨著節點縮小至3奈米以下，材料缺陷和原子級結構的影響愈發顯著，促進了對透射電子顯微鏡(TEM)的需求。TEM以其高解析度能夠觀察先進製程的關鍵尺寸與缺陷，幫助工程師優化製程並提升良率。

#### 先進封裝與故障分析技術

除了遵循摩爾定律的製程微縮，先進封裝技術已成為AI晶片發展的另一關鍵突破口。2.5D和3D封裝技術（如TSMC的CoWoS和Intel的Foveros）通過異質整合實現高運算密度和頻寬，為AI運算提供更高效的硬體解決方案。晶片堆疊(Chiplet)技術也在AMD的MI300系列中展現潛力。

這些先進封裝的複雜性帶來了微奈米尺度的分析需求。異質整合涉及多種材料（如矽、玻璃基板和有機介電材料）和精密結構（如微凸塊和貫穿矽通孔TSV），其界面品質和熱應力直接影響AI晶片的性能和可靠性。故障分析技術在此環節尤為重要，掃描電子顯微鏡(SEM)和聚焦離子束(FIB)技術被廣泛應用於檢測微奈米級裂縫或接合失敗。此外，X射線斷層掃描(X-ray CT)因其非破壞性優勢，成為分析3D封裝內部缺陷的主流工具。這些分析技術的進步不僅提升了封裝良率，也降低了開發成本，推動產業向更高集成度邁進。

#### 矽光子技術與分析服務

矽光子技術的興起為AI計算提供了革命性的解決方案。在AI高速運算需求不斷增長的背景下，矽光子技術通過光學互連實現超高頻寬和低延遲通信，成為AI數據中心和高

性能運算的關鍵技術。本公司已成功取得「矽光子光損偵測裝置」發明專利，專門為AI晶片供應鏈提供全面的測試與分析服務。

####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之技術服務公司，目前市場上並無與本公司完全相同之專業分析公司。而同屬國內外之分析產業同業，其各自產品組合不同，擅長之分析領域亦有差異。本公司設立迄今專注於技術層次最高之材料分析，與國內同業相較，無論在材料分析之品質、交期、乃至於市場佔有率等，均處於領先地位。本公司在材料分析領域上具有以下產品競爭力：

##### A. 優秀研發團隊研發新工法並申請專利佈局

本公司專注材料分析本業，研發團隊多年來已研發出各項先進製程所需之特殊分析工法並申請專利，其中低溫原子層鍍膜技術(Low Temperature Atomic Layer Deposition，LT-ALD)即是其中一項關鍵技術，有利於在樣品製備過程，保持樣品原貌，減少晶圓製造廠之研發人員誤判機率。

##### B. 自行開發生產排程系統，有效縮短報告交期

本公司自行開發控管客戶委案之生產排程系統，使整體生產流程優化，有利於爭取客戶委案時，承諾之報告交期如期交付，長期以來深獲客戶信賴，增加自身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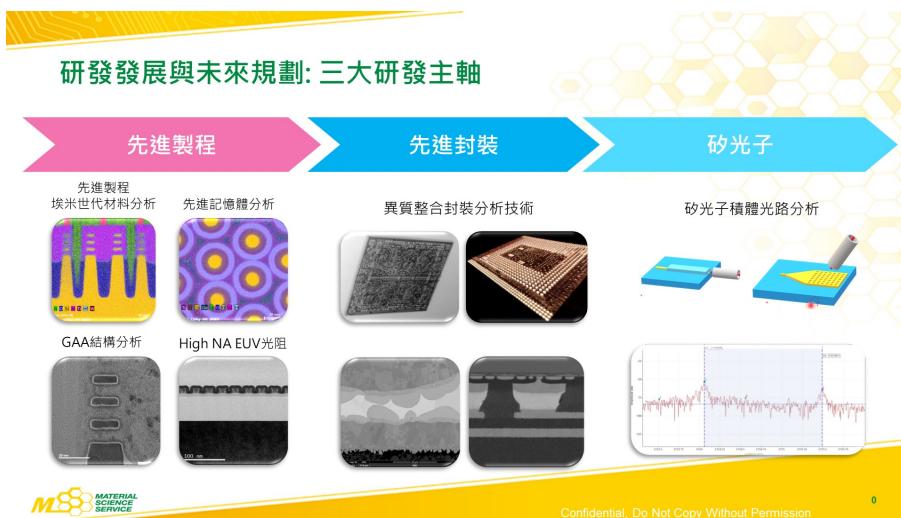
##### C. 領先業界引進最新分析設備

本公司除了配合客戶需求，研發新品項之分析工法外，亦長期搭配合作設備廠商引進最新型號之精密分析設備，以滿足客戶不同的分析態樣，讓整體分析能量更具競爭力。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研發方向說明：

以三大主軸發展材料分析與故障分析技術，配合客戶研發符合產業需求之技術，以增加自身競爭力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計畫摘要如下表：

年度	研發產品
108 年度	低損傷極紫外光光阻材料(EUV PR)解決方案
	低損傷低介電材料(Low κ)分析
	垂直共振腔面型雷射二極體(VCSEL)擴散層分析技術
	三維快閃記憶體(3D NAND)分析技術
	3 nm製程半導體分析技術
109 年度	新世代電晶體:環繞閘極(GAA)分析技術
	精密量測技術
	第二代極紫外光光阻材料(EUV PR)低損傷分析技術
	低損傷雙束電漿聚焦離子束(PFIB)分析技術
110 年度	第二代無損傷光阻分析
	Å世代超薄試片製備技術
	無損傷介電質分析技術
111 年度	原子級成分分析技術
	無損傷試片製備保護技術
	5G天線整合分析解決方案
112 年度	先進封裝整合分析服務
	寬能隙功率半導體整合分析技術
	二維半導體製程分析技術
	GAA故障分析技術
113 年度	先進製程埃米世代材料分析
	矽光子積體光路分析
	小晶片異質整合封裝分析技術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發展計畫

###### (1)短期發展計畫

- A. 加速分析設備量產，提供客戶全方位完整性服務
- B. 持續進行員工教育訓練，使分析技術工法及報告品質一致性
- C. 堅持投入研發，建構分析技術屏障，拉開與競爭者技術層次差異
- D. 成為客戶研發分析夥伴，提供客戶完整分析服務解決方案
- E. 加速擴大海外業務市場

###### (2)長期發展計畫

- A. 增加更多海外分析營運點，就近服務客戶，並提升海外知名度
- B. 進入資本市場，善用各項籌資工具，有效降低資金成本
- C. 企業整併及策略夥伴結盟，進行資源整合擴大整體分析市場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地區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截至第一季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1,453,283	77.28%	1,531,356	77.87%	341,510	73.49%
外銷	亞洲	393,044	20.90%	390,883	19.87	104,810
	美洲	31,676	1.68%	40,258	2.05	12,984
	其他	2,572	0.14%	4,172	0.21	5,389
總計	1,880,575	100.00%	1,966,669	100.00%	464,693	100.00%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技術服務公司，由於國內外半導體大廠內部及學術單位亦有建立相同性質之實驗室，因此目前並無國內外專業研調機構統計分析產業市場資料及個別專業實驗室之市場佔有率資料。惟本公司成立迄今，深耕半導體材料分析市場，為國內材料分析領域之領導廠商之一，本公司出具之高品質分析報告，深受客戶所信賴，已成為國內外各半導體大廠長期之研發夥伴，並與客戶建立彼此相互依存關係。

####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半導體產業從前幾年的供應鏈挑戰中穩健復甦，呈現出強勁的成長態勢。在人工智能、高效能計算、自動駕駛和物聯網技術的快速發展推動下，市場對先進製程晶片的需求持續攀升，特別是2奈米以下製程技術的研發與量產準備工作已全面展開，標誌著產業正式進入全新的技術挑戰階段。

在製程技術方面，2024年見證了多項重要突破。台積電與三星在2奈米製程取得關鍵進展，並同時加速1.8奈米、1.6奈米製程的研發布局。這些先進製程不僅使電晶體密度大幅提升，單一晶片上的電晶體數量已達千億級別，同時也帶來了更低功耗、更高效能的系統優勢。然而，電晶體微縮導致的量子效應與漏電問題，也使製程控制與材料分析的重要性提升至前所未有的水平。隨著先進製程難度陡然增加，材料分析已成為技術發展的關鍵環節，預計這方面的需求將持續強勁增長。

材料分析與故障分析技術在2024年成為產業焦點。隨著製程不斷微縮，傳統的分析方法已無法滿足納米級別的精確需求。新型電子顯微鏡、光譜分析和原子力顯微鏡等先進設備的應用，為晶片製造商提供了納米甚至原子級別的觀察能力。特別是在低電壓、高密度電晶體環境下，精確識別故障點的技術成為良率提升的關鍵因素。以3奈米製程為例，其電晶體數量大幅增加，且單一電晶體的工作電壓極低，因此現代故障分析技術最大的挑戰，就是要在這些海量的低電壓電晶體中精確找出可能的失效點。2024年，異



質整合和先進封裝技術持續革新，成為產業的另一重要發展方向。晶片堆疊、硅穿孔技術(TSV)、扇出型封裝(Fan-Out)等技術的成熟應用，使不同功能晶片的整合更加緊密高效。這些技術為人工智能、高性能運算等應用提供了更高的運算效能和更低的延遲，同時也帶來了全新的材料兼容性和故障分析挑戰。先進半導體封裝採用異質整合不同材質的晶片以及新型材料，這些創新發展都需要專業的故障分析技術支持，可以預見這方面的市場需求將持續增長。

在分析服務領域，汎銓持續投入大量資本添購最新分析設備，並不斷強化技術研發能力。並且從解決最具挑戰性的問題著手，藉由長期累積的技術能量，成功解決了客戶長期面臨的複雜分析難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完整的分析服務正在形成，包括前段的材料分析和後段的故障分析。前者主要用於觀察材料的結構與成分組成，找出影響產品效能的變因；後者則負責識別IC運作的失效原因，協助提升製程良率。這種全方位的分析能力，為半導體製造商提供了從研發到量產的全程技術支持。

展望2025年及未來，隨著半導體製程持續推進，分析需求將更加複雜且專業。量子運算、神經形態運算等新興技術的發展，也將為分析服務帶來新的機遇與挑戰。擁有最新分析設備和專業技術的服務提供商，將在產業鏈中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為半導體技術的持續創新提供堅實基礎。在科技發展與產業變革的推動下，半導體分析服務的市場前景將持續看好，呈現穩健成長態勢。

### 3. 競爭利基

#### (1) 優秀研發團隊，專責協助客戶解決分析需求

研發團隊將持續開發分析技術工法，撰寫專利綁定分析技術，持續投稿國際期刊展現研發實力，拉開和競爭對手之差距。利用研發優勢主導高階製程分析技術地位，持續擴大高階製程分析服務範疇。

#### (2) 客戶資訊保密，確保客戶分析資訊安全無慮

本公司為專業技術服務業，對於客戶委案之資訊，均以最嚴謹態度確保客戶無機密外洩之疑慮，長期以來深獲客戶肯定，此等互信基礎係長久累積公司信譽而來。本公司建立與ESG連結的「營業秘密管理制度」，不僅完善保護客戶與汎銓科技的技術能量，並配合國際趨勢將智財管理納入永續發展，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智慧財產權管理，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 (A 級)並訂定智慧財產相關管理辦法，強化本公司在業界技術領先地位及維護得之不易的先進技術成果。

#### (3) 自行開發「智慧e系統」之生產管理系統，有效縮短報告交期

本公司自行研發出一套「智慧e系統」，使整體生產系統流程優化、可視化，為目前實驗室型態業界之首創。用於客戶委案排程管理，發揮人工智慧的優勢，大幅提升設備運作效率、縮短交期，使汎銓有能力承接大量、高難度案件。委案量越多越難，人員與機台、生產系統搭配，越能凸顯示生產效率優化，進而提升公司競爭力，有效縮短交付客戶報告交期。

#### (4) 領先業界引進最先進分析設備

先進製程隨著摩爾定律世代的演進，已進入3奈米以下甚至到埃米等級，本公司為滿足客戶分析需求，每年均投入大量資本支出向設備商採購最新等級之設備，搭配自行研發之分析工法，以符合不同半導體世代之各項材料分析需求。

#### (5)具備低溫原子層鍍膜(Low Temperature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LT-ALD)技術並取得專利

本公司專注於半導體先進製程之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並投入大量研發人力研發最新的分析技術工法，其中低溫原子層鍍膜(Low Temperature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LT-ALD)技術更是分析樣品中關鍵的一環，用於7奈米以下製程的材料分析樣品製備，確保樣品在製備過程中不會因電子束照射下，導致樣品變形及倒塌，產生客戶研發人員誤判。就以超低介電材料(Low K)與5奈米以下製程導入EUV光阻為例，最大的挑戰在於如何讓電子束照束下使樣品保持原貌，不讓樣品產生變形及倒塌，這對於新世代先進製程技術研發係相當大的考驗，然而對於分析業者而言，更是不易突破的高難度關卡，本公司研發團隊多年來已將低溫原子層鍍膜(Low Temperature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LT-ALD)技術運用於材料分析領域中，在半導體先進製程往前邁向3奈米及2奈米以下之際，製程愈是微縮，愈能凸顯本公司在材料分析領域上的領導地位。

### 4.有利因素

#### (1)產業進入門檻高，競爭者進入不易

本公司為全球少數專業材料分析技術服務公司，除了分析設備昂貴之外，人才係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本公司善盡企業責任長期照顧員工，使人員流動率極低，技術工法才得以承傳，如何在最短的交期內，大量交付客戶品質一致的分析報告，為競爭者不易進入分析產業之關鍵，致使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仍係呈現類寡佔市場。

#### (2)半導體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完整

台灣目前居於全球半導體產業供應鏈舉足輕重位置，從上游IC設計總產值全球第二，中游晶圓代工市佔率超過50%全球第一，到下游IC專業封測全球市佔率第一，整體半導體產業供應鏈完整，從前端的晶圓製造研發材料分析服務到後端晶片故障分析服務，本公司均扮演半導體研發先進製程領航者的角色，成為半導體廠商最值得信賴的研發夥伴。

#### (3)堅強的研發團隊專解客戶難題

本公司為專業技術服務業，為滿足客戶需求，提供客戶在材料分析上各項解決方案，不惜成本延攬自國內外大型學術研發機構超過十位以上材料本科系之碩博士人才，專注於伴隨客戶在先進製程研發中，提供自行研發之分析工法，並將自行研發之分析工法移轉至工程團隊，由工程團隊量產提供交期最短及品質最佳之分析報告。此外，本公司為國外知名半導體研究機構之研發夥伴，共同研發半導體最先進製程技術及材料分析，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僅專注於投入研發分析工法而不從事量產，此舉乃為業界之首創。

### 5.不利因素及其因應措施

### (1) 價格競爭

本公司主要從事分析檢測產業中營運難度較高的先進製程材料分析服務，提供客戶品質最佳的分析報告與精準的報告交期，亦與競爭同業的產品組合各有不同，較不容易受價格競爭影響。

####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業界少數建立專屬提供客戶各項分析解決方案之研發團隊，且研發團隊適時領先業界推出分析服務新品項，不斷地推出新分析技術以滿足客戶在各項分析檢測的需求。此外，本公司長期與客戶建立相互依存關係，深耕重點客戶，針對重客戶需求，建立長期研發合作開發經驗，一旦將本公司列為其重要研發夥伴關係，即不易轉單，將本公司形成客戶內部實驗室的一環或一個部門，因此，克服業界因價格競爭所帶來的競爭劣勢。

### (2) 受制於資源有限，設備投資仍有空間

#### 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之初即選擇技術層次較高之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市場，多年來憑藉著自有資金及金融機構融資而投入競爭激烈的分析產業，本公司營運規模伴隨著先進製程的演進而穩健成長，惟受制於資金及場地資源有限，且高階電子顯微鏡分析設備價格昂貴，僅靠自身獲利再投入設備資本支出，現行已有不錯之成績，加上本公司近年來開始募集資金，且陸續尋覓合適擴充場地，以就近服務客戶，效益已逐漸顯現，近期已陸續取得外部資金及合適場地後，無論在設備投資或是招募優秀人才方面將較以往更為積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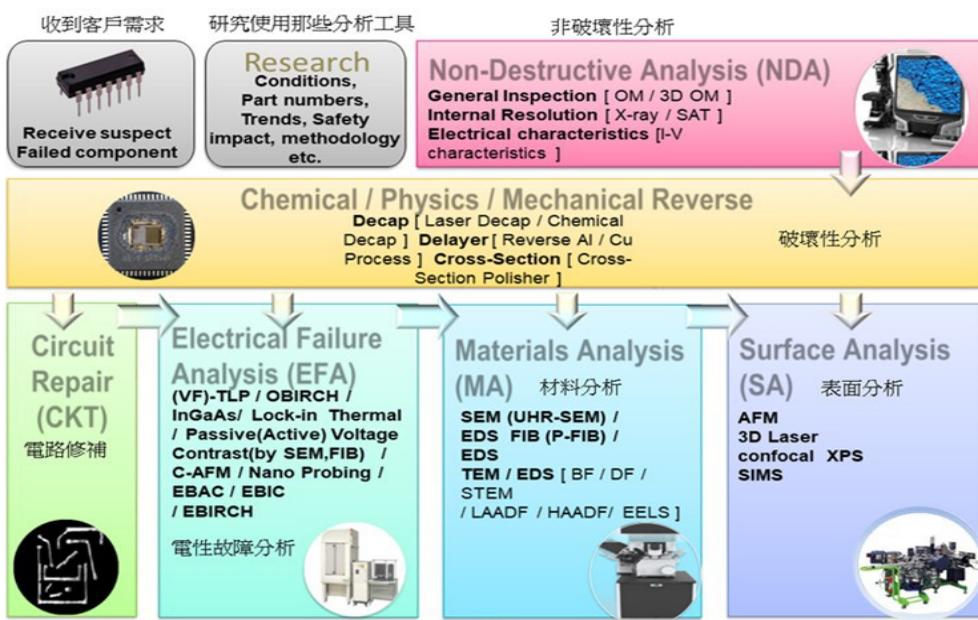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分析服務。

分析項目	用途及功能
材料分析	1.試片製備 2.掃描式電子顯微鏡分析 3.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分析 4.聚焦式離子束分析 5.高解析能量分散光譜成分分析 6.微區能量能損能譜鍵結分析 7.低損傷光阻分析 8.低損傷Low k材料分析 9.材料結構分析
故障分析	1.去IC封裝 2.全平整IC單層去層 3.2D X光檢測儀 4.3D X光檢測儀 5.超音波檢測儀 6.微光顯微鏡分析 7.雷射光束電阻異常分析 8.電流電壓特性分析

分析項目	用途及功能
	9.電路切割/接合 10低阻抗材料連接 11.IC訊號引出
表面分析	二次離子質譜儀分析 X光光電子能譜儀分析 原子力顯微鏡分析 3D輪廓儀分析 傅立葉轉換紅外線光譜儀分析
可靠度分析	晶片ESD試驗 晶片高/低溫壽命試驗 晶片封裝品質與應力試驗 晶片耐候性試驗 第三代半導體壽命試驗 板級導通性試驗 電路板離子遷移試驗 產品壽命預估
矽光子積體光路分析	矽光子測量 矽光子定位

##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係屬分析服務業，故不適用。

(四) 列明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之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本公司所屬產業為專業技術服務業，故無此情事。
2. 最近二年度銷貨淨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截至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434,475	23.10	無	A	437,532	22.25	無	A	99,056	21.32	無
2	B	377,185	20.06	無	B	434,844	22.11	無	B	87,199	18.76	無
3	其他	1,068,915	56.84	-	其他	1,094,293	55.64	-	其他	278,438	59.92	-
銷貨淨額		1,880,575	100.00		銷貨淨額	1,966,669	100.00		銷貨淨額	464,69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A和B隨其訂單增加故對本公司分析服務需求增加，致銷售金額上升，惟各年度占比變動無重大差異。

###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12 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人)	經理人	6	8	8	8
	一般職員	509	528	552	558
	合計	515	536	560	566
平均年歲(歲)		34.8	35.92	35.74	35.68
平均服務年資(年)		4.3	5.43	5.21	5.39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19%	1.12%	1.07%	1.06%
	碩士	12.59%	13.62%	13.93%	13.78%
	大專	74.49%	75.74%	75.53%	75.62%
	高中	11.73%	9.33%	9.29%	9.36%
	高中以下	0.00%	0.19%	0.18%	0.18%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此情形。
-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含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況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另特別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保險內容含定期壽險、重大疾病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住院醫療險與癌症醫療險等項目。另為提升員工福利，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包含生日祝賀金、年節禮券、旅遊及社團補助等，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向來相當重視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期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檢討與提升各項福利措施，期使員工之權益獲得最高保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間為能和諧相處，共同為發展所營事業貢獻力量，並無發生糾紛或損失情事。今後仍將持續加強勞資間之溝通，以促進勞資關係、共創企業經營佳績。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本公司已設立資訊系統處，負責客戶資訊安全與資訊保密維護。

2.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說明如下：

(1)取得ISO 27001(資安認證)，定期接受外部稽核認證機構之審核。

(2)定期及不定期接受客戶隨時到廠抽核委案之案件流程及內容是否有資訊外洩之疑慮，並取得重要客戶認可及安心委案。

(3)重點客戶給予獨立伺服器、獨立網路線路，以避免資訊混淆或人員資訊誤寄。

(4)廠區內24小時監視器監控，覆蓋率極高。

(5)廠區內照相手機設備進行PIP管制，鏡頭需要貼上保密封條其它照相類型設備禁止攜入。

(6)廠區內電腦USB、光碟機、讀卡機服務透過物理或軟體方式禁止使用。



- (7)涉及客戶機密資料電腦皆無法上網。
- (8)筆電設備無法存取內部NAS分享資料夾。
- (9)外勤收送件使用公司專車，配置對內及對外之行車紀錄器與GPS定位，全程監控。
- (10)印表機進行資安管控，所有使用紀錄皆會留存。
- (11)透過多種資訊設備 防火牆、網域控制站、郵件主機、資安軟體進行資訊管控作業。
- (12)因應疫情導入AI人臉辨識門禁系統，非權限人員、體溫超標、沒戴口罩門禁皆不會放行。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3 年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為 3 級以上之發生次數為 0，採取每年至少執行一次針對各項伺服器的弱點掃描、全公司釣魚信件測試，以及外部資訊設備的滲透測試，並每年配合 ISO 27001 的內外部稽核，進行辦公室安全作業查檢、個人電腦作業查檢、合法軟體使用檢查等。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14/1/1~114/12/31	廠辦租賃(台南)	無
租賃契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0/2/1~115/1/31	廠辦租賃(竹北)	無
租賃契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0/2/1~115/1/31	廠辦租賃(竹北)	無
租賃契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0/8/1~115/1/31	廠辦租賃(竹北)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5/1~117/4/30	廠辦租賃(本部)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6/1~118/09/30	廠辦租賃(本部)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2/1~117/4/30	廠辦租賃(竹科)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118/09/30	廠辦租賃(竹科)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9/1~113/8/31	廠辦租賃(竹科)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10/1~113/9/30	廠辦租賃(竹科)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10/1~113/9/30	廠辦租賃(竹科)	無
融資契約	華南銀行	109/5/29~116/5/15	中長期借款(註1)	應遵守根留台灣專案要點，除購置機器設備外不得移用其他用途
融資契約	彰化銀行	109/9/29~116/9/15	中長期借款(註1)	應遵守根留台灣專案要點，除購置機器設備外不得移用其他用途
融資契約	兆豐銀行	109/11/20~116/11/20	中長期借款(註1)	應遵守根留台灣專案要點，除購置機器設備外不得移用其他用途
融資契約	玉山銀行	109/10/21~114/10/15	中長期借款(註1)	應遵守根留台灣專案要點，除購置機器設備外不得移用其他用途
融資額度	國泰世華	113/10/16~114/10/16	綜合授信額度	無
融資額度	台灣銀行	113/07/30~114/07/30	綜合授信額度	無
融資額度	土地銀行	113/11/08~114/11/08	綜合授信額度	無

註1：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投資專案。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14,615	1,447,802	566,813	39.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6,764	2,154,045	1,182,719	54.91
無形資產		13,450	7,869	5,581	70.92
其他資產		562,532	646,704	(84,172)	(13.02)
資產總額		5,927,361	4,256,420	1,670,941	39.26
流動負債		616,123	706,163	(90,040)	(12.75)
非流動負債		2,162,826	983,854	1,178,972	119.83
負債總額		2,778,949	1,690,017	1,088,932	64.43
股本		517,819	467,812	50,007	10.69
資本公積		2,033,709	1,385,494	648,215	46.79
保留盈餘		584,517	730,069	(145,552)	(19.94)
其他權益		12,367	(16,972)	29,339	(172.87)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3,148,412	2,566,403	582,009	22.6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資產：係因公司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期末現金餘額較去年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因公司規模擴張，故增添機器設備					
3.其他資產：係因設備陸續到位且驗收，其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4.資產總額：係因公司規模擴張、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購置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5.流動負債：係因提前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獲利不如預期估列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減少所致。					
6.非流動負債：係因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購買機器設備向銀行融資增加所致。					
7.負債總額：係因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購買機器設備向銀行融資增加所致。					
8.股本：係因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9.其他權益：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966,669	1,880,575	86,094	4.58
營業毛利		524,262	696,999	(172,737)	(24.78)
營業淨利		134,628	344,237	(209,609)	(60.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38)	(5,465)	(16,673)	305.0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2,490	338,772	(226,282)	(66.79)
所得稅費用		(47,527)	(77,492)	29,965	(38.67)
本期淨利		64,963	261,280	(196,317)	(75.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339	(11,301)	40,640	(359.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4,302	249,979	(155,677)	(62.2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4,963	261,280	(196,317)	(75.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4,302	249,979	(155,677)	(62.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毛利：係公司增添機器設備，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2.營業淨利：係公司增添機器設備，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購買機器設備向銀行融資，以致利息費用增加					
4.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係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購買機器設備向銀行融資，利息費用增加，以致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減少					
5.所得稅：因獲利不如預期，估列所得費用減少					
6.本期淨利：係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7.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8.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係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9.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係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10.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係折舊及用人費用增加，以致獲利下降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外來供需狀況，並考量業務發展、目前營運狀況等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依據，預估114年度營業收入穩定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流入	694,879	657,653	37,226
投資活動流出	(1,667,908)	(1,032,190)	(635,718)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	1,520,226	(115,448)	1,635,674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893	(1,176)	13,069
淨現金流入(流出)	559,090	(491,161)	1,050,25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係因本年稅前淨利衰退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係因公司規模擴張，其預付設備款及預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係因113年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綜上所述，113年度整體為淨現金流入，係因融資活動-公司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4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資及 融資活動現金流 出(入)量 (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 計畫
1,181,200	840,033	(1,564,138)	457,095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應收帳款收回2,462,120千元及營運支出1,622,087千元  
 (2)投資活動：資本支出增加1,814,968千元  
 (3)融資活動：發放113年現金股利51,781千元，銀行借款淨增加302,611千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應用情形及資金往來：購置機器設備及預付設備款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約5.78億元台幣；資金來源主要係以本公司自有資金支應，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比率	113年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TRIST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50,546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	不適用
MSS JAPAN 株式會社	100%	(13,435)	2023/08設立，目前實驗室裝修改建中，其虧損為租金及相關費用等所致	預計於2025年Q3正式投入運營。
MSS USA CORP.	100%	(906)	2024/05設立，實驗室裝修改建中，其虧損為薪資及相關費用等所致	預計於2025/05正式投入運營。
GOODACTION INT'L CORP.	100%	150,546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	不適用
南京泛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51,535	已穩定營運，故為獲利	不適用

####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2及113年度之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10,859)千元及(27,283)千元，主要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借款之財務成本，由於金額微小，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未來仍將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風險。

######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2及113年度之兌換利損(益)淨額分別為(17,889)千元及(7,296)千元，整體而言，佔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重非屬重大，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持有外幣計價之應付款項，係向國外廠商購置機器設備產生，且民國112-113年匯率波動較大，產生兌換損失其金額對營運之影響不大。公司將視情況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請往來金融機構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即時掌握國際間匯率趨勢，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業，另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悉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
-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屬非交易性匯率避險，主要係針對採購進口設備與金融機構進行遠期外幣交易避險，避免匯率市場波動風險，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從事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並定期評估，以達風險有效控管。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AI人工智能輔助半導體量測技術
- 2.寬能隙功率半導體整合分析技術
- 3.二維半導體製程分析技術

本公司為全球各半導體大廠之研發夥伴，透過高階電子顯微鏡設備及搭配自行開發之分析技術工法，提供給客戶各項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之解決方案，為全球最先進專業材料分析公司之一，近幾年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業額3%以上。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及確保屬於本公司及其客戶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皆可能嚴重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為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防禦及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端點入侵及回應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之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環境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研發推出新品項以符合客戶分析需求，維持本公司競爭力。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恪守相關法令規定，秉持照顧員工及積極強化內部管理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規定，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廠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從事分析技術服務業，透過各種不同的高階分析設備，搭配本公司自行研發之分析工法，提供給客戶高品質的各項分析報告。本公司並無採購原料需求，而各項分析設備來源更涵蓋歐系、美系及日系等設備廠商可供選擇，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貨集中的風險問題。

2.銷貨方面：

本公司多年來深耕半導體相關材料分析及故障分析領域，為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大廠之研發夥伴，客戶群涵蓋知名半導體設備廠、晶圓代工大廠、光電大廠及各類IC設計公司，長期穩定的客戶超過數百家，每月處理研發案件量達數千筆，已是半導體等高階製程研發領航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問題。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本公司於113年6月2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負責人柳紀綸提出侵害營業秘密之刑事訴訟，該案業於109年10月14日經新竹地方檢察署以109年度偵字第830號及7035號不起訴處分，本公司於110年1月5日知悉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再議，經臺灣高等檢察署發回續查後，本案於110年6月10日再次接獲新竹地方檢察署以110年度偵字第10號不起訴處分，並於110年7月1日知悉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再議，業於110年7月22日經臺灣高等檢察署以110年度上聲議字第300號駁回處分，後續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8月5日向新竹地方法院具狀聲請交付審判，並經新竹地方法院於110年12月21日將其聲請駁回。上開案件另於110年1月8日由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負責人柳紀綸提出侵害營業秘密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並請求賠償20,000仟元，該案業於111年2月15日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以110年度民營字第1號判決駁回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惟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嗣於111年3月11日就該案提起上訴，並於111年7月26日聲請擴張訴之聲明，將請求賠償擴張為50,000仟元，本案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以111年度民營字第4號判決駁回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另於112年1月知悉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提出侵害營業秘密之民事訴訟請求賠償1,200仟元（本事件與前開事件似為同一事件），本案件業於113年3月12日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以112年度民營字第1號判決駁回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惟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嗣於113年4月2日就該案提起上訴並於113年7月2日聲請擴張訴之聲明，將請求賠償擴張為3,000仟元。本公司法律專家依目前資料觀察，前開二案件本公司勝訴之可能性較高，最終結果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有關本公司負責人與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訴訟案，請詳(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1.之說明。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並於查詢條件輸入公司代號:6830及年度

#### (二)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 並於查詢條件輸入公司代號:6830及年度

#### (三)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並於查詢條件輸入公司代號:6830及年度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前於112年6月6日股東常會通過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公司債務或其他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於以不超過10,000仟股之普通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有價證券私募得於該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2次)辦理之。上述私募案辦理期限將屆，且本公司尚未選定符合資格之應募人，故於113年3月1日董事會通過不繼續辦理民國112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柳紀綸

